喪服鄭氏學

喪服鄭氏學卷二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父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

釋文爲父于僞反凡爲服之例放此意求之

疏周公設經上陳其服下列其人卽此文父已下是爲其人服上之服者也先陳父者此章恩誼並設忠臣出孝子之門誼由恩出故先言父也又下文諸侯爲天子妻爲夫妾爲君之等皆兼擧著服之人於上乃言所爲之人於下若然此父與君直單擧所爲之

人者餘者若直言天子臣皆爲天子故舉諸侯也若直言夫則妾於君體敵曹氏元弼曰體上脫雖非二字亦有夫誼妾爲君若直言君與前臣爲君文不殊已外亦皆嫌疑故兼舉著服之人子爲父臣爲君二者無嫌疑故畢舉所爲之人而已云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者言何以者問比例以父母恩愛等母則在齊衰父則入於斬比並不例故問何以斬不齊衰答云父至尊者天無二日家無二尊父是一家之尊尊中至極故爲之斬也

孔氏穎達曰父母之喪無問天子及士庶人其服並

同中庸疏

李氏如圭曰嫡孫爲祖亦然下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爲此也錫恭案爲當作謂

欽定義疏聖人觀天時之變易察人事之始終送死有已復生有節酌五等之服爲一定之期其制以期爲斷於至尊者加隆焉則倍之倍之則再期再期三年也子之所天者父臣之所天者君婦之所天者夫皆隆以三年三綱明而人紀舉矣其餘則自是以衰高氏愈曰天子天下之尊君一國之尊父一家之尊故喪服之敘始此然不以天子先父者天之生物使

之一本有父子然後有君臣喪服皆從一本而推故不得以天子先父也

胡氏匡衷曰喪服四制曰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君服資父而定故先父也

吳氏廷華曰父母家之嚴君而父又尊於母故曰至尊不言恩者父母之恩等也錫恭案父不言至親而但言至尊者以斬衰三年由至尊而加隆故也

胡氏培翬曰下諸侯爲天子是先言服之之人而後言所服之人此單言所服之人者喪服一經凡所服者同而服之者有異則兼言服之之人若服之者亦

同則不必言服之之人子之於父無論適庶其服並同故但言父而不必言子爲父也下單言所服者倣此錫恭案喪父三年從無異誼中庸曰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然母猶以其有適庶而異而父并不以適庶有分庶子之子喪父不厤故小記云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也惟雜記注云士服縷如三升升有半而三升微有區別然猶是三升則固同也不害爲無貴賤一也

通典君父乖離不知死亡服議魏劉德問田瓊曰失君父終身不得者其臣子當得婚否瓊荅曰昔許叔重作五經異誼已設此疑鄭某駮云若終身不除是絕祖嗣也除而成婚違禮適權也　晉博士徐宣瑜云君亡宜從公羊窮舟車人屐所至不得者按代子

即位鄭某注云君父亡令臣子心喪終身深所甚惑心喪是也終身非也謂從某心喪可也荀組云至父年及壽限中壽百歲行喪制服立宗廟於事爲長禮無終身之制

又父母乖離知死亡及不知死亡服議晉蔡謨曰甲父爲散騎侍郎在洛軍覆奔成臯病亡一子相隨殯葬如禮甲先與母弟避地江南聞喪行服三年而除道險未得奔墓而其弟成婚或謂服可除不宜以婚者謨以爲凶哀之制除則吉樂之事行矣且男女之會禮之所急故小功卒哭可以娶妻三年之喪吉祭

而復寢魯文以祥月而納幣晉文未葬喪而納宗春秋左氏傳曰婦養姑者也又曰娶元妃以奉粢盛由此言娶妻者所爲誼大矣所奉事重矣又夫冠者加己之服耳非若婚娶有事親奉宗廟繼嗣之事而冠有金石之樂婚則三日不舉金石之樂孰若不舉之戚加己之事孰若奉親之重今譏其婚而許其冠斯何誼也不亦乖乎又曰或疑甲省墓稽留者謨以爲奔墓者雖孝子罔極之情然下删五字非亡身之所也故禮奔喪不以夜行避危害也今中州喪亂道路險絕墳墓毀發名家人士皆有之而無一人致身者蓋以

路險體弱有危亡之憂非孝子之道故也而曾無譏責何至甲獨云不可乎且甲尋已致身非如不赴之人也塋兆平安非如毀發之難也又是時甲母篤病營醫藥而不可違闕侍養投身危險必貽老母憂勤哉昔鄭有尉止之亂子西子產父死於朝子西不儆而先赴見譏於典籍子產成列而後出見善於春秋此經典之明義也按吳雷思進參太傅軍事亡在新汲爲賊焚燒失喪其子不得奔迎禮云久喪不葬主人不變者謂停柩在殯者耳不得施於所闕左丞熊遠啟云父母死河北賊中如襄國平陽可依此制如

王化所被人跡所及可往而不往非以篤孝道也詩人喪馬猶求之林下不得漫依東關吳平之初如此例皆詣東關尋求唯桓陵不往求宋岱不迎母並加清議今爲其制且有準則又司徒李允祖父敏浮海避公孫度不知存亡尋求積年不得允父見鄉里與父同年者亡乃制服徐景山勸娶而生允劉智釋疑曰遇亂離析計父母之年已過百年可終卒矣而不得音問計同邑里同年者於其死日便制喪服或以爲終身或不許者如何智荅曰父母生死未定則凶服不宜在身繼祀爲重然則言不宜制服必繼代祀

者吾以爲得之矣凡服喪而無哀容得以不孝譏之

處厭降不得服其親而哀情至者吾得以孝篤稱之

雖下錫有恭脫案文此虞喜通疑云或以當終身服喪如是曾

閔所能僅行非凡人之所逮也謂宜三年求之不得

乃制服居廬祥禫而除孔衍乖離論曰聖人制禮以

爲經常之教宜備有其文以辨彰其誼卽今代父子

乖離不知自處之宜情至者哀過於有凶情薄者習

於無別此人倫大事禮所宜明謂莫測存亡則名不

定名不定不可爲制孝子憂危在心念至則然矣自

然之情必有降殺故五服之章以周月爲節況不闕

凶何得過之雖終身不知存亡無緣更重於三年之喪也故聖人不別爲其制也御史中丞劉隗奏上諸軍敗亡失父母未知吉凶者不得榮宮歡樂皆使心喪有犯君子廢小人戮　東晉元帝建武元年征南大將軍王敦上言自頃中原喪亂父子生乖或喪靈容寄奔迎阻隔而皆制服將向十載終身行喪非禮所許稱之者雖空絕娉娶昔東關之役事同今日三年之後不廢婚宦苟南北圮絕非人力所及者宜使三年喪畢率由舊典也太常賀循上尚書二親生離吉凶未分服喪則凶事未據從吉則疑於不存心憂

居素蓋出人情非官制所裁也右丞蔡謨引奔喪禮有除喪而後歸則未有除服之文也宜申明告下若直據東關之事非聖人所行恐不足以釋疑也循重議禮奔喪除而後歸者自謂喪葬如禮限於君命者耳若屍靈不收葬禮不成則在家與在遠俱不得除也況或必須求覓以其喪禮待已而成者耶若別以爲誼未足以服人心也直以禍難未銷不可終身居服故隨時立制爲之誼斷使依東關故事大將軍上事謂可從也帝告下曰若亡於賊難求索理絕者宜依東關故事行喪三年而除不得從未葬之例也唯

纔生離吉凶未定心憂居素出自人情如此者非官制所裁普下奉行中郎李幹自上父母分迸不知所在今妻亡不婚吉事不接丞相王導上幹情事難奪可更選代詔曰前敎循所爲唯聞哀不得奔者作制如李幹比竟未決之宜急議定荀組表曰有六親相失及不知父母沒地者以未指得死亡之間沒地處所情慮無異然以未審指的希萬一之存未忍舉哀則有終身之戚不涉吉事或惟一身承一宗之重傳祖考遺體無心婚娶遂令宗嗣絕滅於一人又犯不孝莫大之罪此實難處然臣猶謂此非聖人不以死

傷生之致也西路粗通誼無音問殯可知矣但不了死地耳如此之徒宜以王法斷之令舉哀制服勤三年（錫恭案勤字衍文）凶不過三年此近亡於禮者之禮也詔曰組所陳不知父母存亡者令行服此於有情其尚有疑然要當詳議此理令可經通不得以難安隱而直爾置之皆一代事理道所宜先明杜夷議曰荀組雖慮宗允永絕魂靈餒而莫祀亦何可不念父母之或餬口於四方或已死而不服視死猶生也或云死而服之（錫恭案云當作未）視生猶死也恐視死猶生賢於視生猶死也且又死之與生非意所度春秋甲戌己丑

陳侯鮑卒信則傳信疑則傳疑謂此宜疑之以避不
敏博士江泉議流迸離隔使令行喪按舊事未覩其
例昔宰咺致賵春秋譏其豫凶事子路赴衛仲尼雖
知必死須使者至而哭之然則吉凶事大存亡應審
方今王道始通各令尋求之理盡乃後行喪於禮未
失虞豫議曰子當越他境以求其舟檝所經人跡所
至可前而進見難而退若山川之險非身所涉雖欲
浸命則孝道不全宜廢榮利之勢居憔悴之感此慘
怛之行表德誼之所先也征西司馬王愆期議今雖
父子分乖存亡不定昔宋代與母離隔吳平其母尚

存摧此安可必其無冀乎故先明授受不廢謂宜使婚宦及時也孫綽議云三千之責莫大於不祀之痛必俟河清而婚或有絕嗣之門矣虞譚議曰諸失父母者疑行服之制以禮除喪而歸未奔者無不除之制若廢祭絕祀皆不可行宜詳條制萬代可述蔡謨議父子流離存亡未分吉凶無問人道不可終凶宜制立權禮其過盛年之女可聽許嫁其男宜尋求理極道窮乃得娉娶魯文公以大祥之月納幣於齊春秋善之傳曰孝也今乖離之子不廢婚禮而末俗多有歡宴之會致貽譏議以成疑惑今慎行之士莫知

所從求下禮官考詳永爲典式博士環濟議云春秋之誼納室養姑承繼宗祀娉納事在可許仕進須候

清平

錫恭案通典引鄭君駁異誼言除而不言始服蓋父母初失之時既絕尋求之理便當制服後世嫌於豫凶事故劉氏智云父母死生未定凶服不宜在身然死而偁喪者以喪爲棄亡之辭父母雖全存於彼子已亡父母於此安得不哀痛在心而衰絰在身乎荀組託始於中壽百歲李允之父託始於與父同里同年者亡夫三年之恩疾矣非虛加

之也奚必有所託而后始哉

又案敖氏繼公以此爲主於士禮大夫以上亦存焉蓋以高堂生所傳稱此經爲士禮故也然所以僃士禮者攷大戴篇次開卷七篇皆士禮故因以名之非謂全經皆士禮也而愚卽因大戴篇次以見喪服非主於士何也大戴氏之意先卑後尊士禮最前大夫禮次之諸侯禮天子禮又次之而喪服乃居於末是謂喪服統天子至於庶人也何得云主於士禮乎敖之爲此說陰以破上注天子以下死而相喪之誼也然己先無可據之地適以形

鄭誼之不可攻而已餘見篇首盛氏世佐說

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

白虎通曰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何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濵莫非王臣臣之於君猶子之於父明至尊臣子之誼也

馬氏融曰天下所尊故曰至尊也通典卷八十一 錫恭案曲禮云君天下曰天子故曰天下所尊

疏此文在父下君上者以下文君中雖言天子兼有諸侯及大夫此天子不兼餘君君中最尊上故特著文於上也傳曰天子至尊也不發問而直荅之者誼

可知故直荅而云天子至尊同於父也錫恭案胡氏正誼釋傳云此不發問而直以誼釋之也辭尤簡當

李氏如圭曰諸侯爲天子斬衰爲王后齊衰畧誼曰斬衰服父之誼也爲王后齊衰服母之誼以爲君之妻故服期也諸侯之夫人爲天子婦人爲夫之君齊衰不杖期服問曰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外宗爲君亦期也服問又曰世子不爲天子服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太子如士服諸侯世子世國卿大夫不世爵故其服異也

士爲天子服亦同經但言諸侯爲天子而王朝之卿大夫士爲天子服斬衰則統於下文君一條內矣此另列諸侯爲天子者以諸侯天子皆君恐疑於不必如君臣之服故特著之也

孔氏廣森曰喪服傳三言至尊而意各有當君至尊也是對父至尊爲言方喪三年同之於父夫至尊也是對妻至親爲言親者則期尊者則三年也錫恭案此二語是制服之通例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又以見天子尊絕於上唯諸侯乃得如父服服之自餘陪臣庶民並不敢同斬衰所以釋經諸侯爲三字而大夫總衰

之誼已包其中矣古人文簡而探有如此者
蔡氏德晉曰天子之喪凡畿內公卿大夫士固皆爲天子服斬衰諸侯雖各君其國然於天子則猶是守土之臣也故亦爲天子服斬衰唯諸侯世子不爲天子服以遠嫌也諸侯之大夫爲天王繐衰以自有君也
錫恭案周禮司服凡喪爲天王斬衰云凡則兼諸侯諸臣也此經諸侯爲天子下別言君注云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則此諸侯不兼諸臣而王朝之卿大夫士統於下文君中矣且天子

對諸侯之傳故曰君天下曰天子乃徐氏乾學引周禮疏而云諸侯謂分封列國者諸臣則仕於王朝卿大夫士也其中有寰內諸侯故禮但言諸侯爲天子而諸臣統於其中案徐氏不顧下文君中有天子其說非矣吳氏廷華因云特言天子者尊王不與餘君等也蓋以破下節注誼而其謬實自徐氏啟之

又案詩臣工箋諸侯來朝天子有不純臣之誼此自天子言之也若諸侯自對乎天子實全乎爲臣之誼經以此居臣服之首傳云至尊而純臣之誼

著矣以上釋經傳

通典引鄭君變除云臣為君不纚笄不徒跣錫恭案通典先引大戴變除多始死深衣素冠其餘與子為父同十三字攷既夕記注為父始死亦即深衣則鄭誼與大戴不同故今不錄大戴說

陳氏立曰臣子之異唯纚笄徒跣也陳氏又曰臣為君不禫錫恭案朱子於此尚不敢輕為之說今且闕疑以上釋服之異於父者此經居臣為君之首故統言臣為君者錄於此

王制正義案異誼公羊說天王喪赴者至諸侯哭雖有父母之喪越紼而行事葬畢乃還左氏說王喪赴者至諸侯既哭問故遂服斬衰使上卿弔上卿會葬

經書叔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以爲得禮許愼謹案易下邳傳其容說盧氏文弨曰傳其當作侍其蓋姓也諸侯在千里內皆奔喪千里外不奔喪若同姓千里外猶奔喪親親也容說爲近禮通典引異議云案左氏之說諸侯薨衛之臣不得棄其封守諸侯千里之內奔千里之外不奔四方不可空虛故遣大夫也鄭駁之云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尊卑有差案魯夫人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賵毛伯來會葬傳曰禮也襄王崩叔孫得臣如周葬襄王通典有則傳無言焉五字天子於魯旣含且賵又會葬爲得禮則是魯於天子一大夫會爲不得禮可知又左傳云鄭游吉云靈王之喪我先君

衞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
不討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
之明文說左氏者云諸侯不得棄其所守奔喪自違
其傳同姓雖千里外奔喪又與禮乖
通典異諡云大鴻臚眭生說眭音雖諸侯踰年卽位乃
奔天子喪春秋之誼未踰年君死不成以人君禮言
王者未加其禮故諸侯亦不得供其禮於王者相報
也許氏又案禮不得以私廢公卑廢尊如禮得奔喪
今以私喪廢奔天子之喪非也又入臣之誼不得校
計天子未加禮於我亦執之不加禮也眭生之說非

也鄭某案孝經資於事父以事君言能爲人子乃能爲人臣也服問嗣子不爲天子服此則嫌欲速不一於父也喪服四制曰門內之治恩掩誼門外之治誼斷恩此言在父則爲父在君則爲君也春秋莊三十二年子般卒時父未葬也子者繫於父之稱也言卒不言崩錫恭案崩當作薨未成君也未成君猶繫於父則當從門內之治恩掩誼禮者在於所處此何以私廢公何以卑廢尊

白虎通曰王者崩諸侯悉奔喪何臣子悲哀慟怛無不欲覲君父之棺柩盡悲哀者也又爲天子守蕃不

可頓空矣故分爲三部有始死先奔者有得中來盡其哀者（陳氏立曰得中疑宜爲殯中）有得會喪奉送君者七月之閒諸侯有在京師親供臣子之事者有號泣悲哀奔走道路者有居其國哭痛思慕竭盡所供以助喪事者是四海之內咸悲臣下若喪考妣之誼也葬有會者親疏遠近盡至親親之誼也童子諸侯不朝而來奔喪者何明臣子於其君父非有老少也亦因喪質無般旋之禮但盡悲哀而已　又曰諸侯有親喪聞天子崩奔喪者何屈己親親猶尊尊之誼也春秋傳曰天子記崩不記葬者必其時葬也諸侯記葬不必

有時諸侯爲有天子喪尚奔（陳氏立曰宜爲當奔）不得必以其時葬也（錫恭案此公羊說）

陳氏立曰定元年穀梁傳周人有喪魯人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君至尊也去父之殯而往弔猶不敢況未殯而臨諸臣乎則穀梁說自以葬後嗣子始得奔喪也故通典引通誼云凡奔喪近者先聞先還遠者後聞後還諸侯未葬嗣子聞天子崩不奔喪王者制禮緣人心而爲之節文孝子之思不忍去棺柩故不使奔也劉

氏習穀梁春秋故也

錫恭案諸侯聞天子喪左氏公羊穀梁皆以爲當奔鄭君本之以駁說左氏者之謬諸侯有父喪者公羊說父雖未葬亦奔天子之喪穀梁說父在殯則不奔眭生說未踰年則不奔許氏異誼非眭生說鄭君駁許氏說而不盡從眭生其以子般卒父未葬爲言從穀梁說也若未踰年則與未葬不同容有踰年而未葬者矣惟先儒皆言父喪在殯未知母喪在殯得同否當攷以上附釋諸侯奔天子喪

君傳曰君至尊也注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

右

疏臣爲之服此君內兼有諸侯及大夫故文在天子下鄭注曲禮云臣無君猶無天則君者臣之天故亦同之於父爲至尊但義故還著義服也　注卿大夫承天子諸侯則天子諸侯之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案周禮載師云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畺地是天子卿大夫有地者若魯國季孫氏有費邑叔孫氏有郈邑孟孫氏有郕邑晉國三家亦皆有韓魏趙之邑是諸侯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以其有地則有臣故也天子不言公與孤諸侯大國亦有

孤鄭不言者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則大夫中含之也但士無臣雖有地不得君稱故僕隸等爲其長弔服加麻不服斬也

李氏如圭曰喪服四制曰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爲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門內之治恩揜誼門外之治誼斷恩（原校案原本脫誼斷二字今補）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貴貴尊尊誼之大者也故爲君亦斬衰三年以誼制者也尊尊謂天子諸侯貴貴謂卿大夫君也下傳曰卿大夫君謂有地者士卑無臣士虞禮賓執事者如弔服祝澡葛絰帶則士之官屬爲其長弔服而加麻耳

凡與國君爲族親者不敢以輕服服君小記曰與諸

侯爲兄弟者服斬

欽定義疏此指現在居官食祿者言之其未委摯及仕

焉而已者不在此數以下經庶人爲國君幷舊君數

條合觀之則臣之分別而制服輕重之意見矣

胡氏培翬曰注云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

君者上經爲天子止據諸侯言其天子畿內之臣公

卿大夫士爲天子俱在此條內故知君中兼有天子

也又謂卿大夫有地者爲君者據下傳云君謂有地

者也地謂采地若周禮家邑小都大都及列國卿大

夫食邑之類禮運曰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三者皆有君誼也馬氏融釋此傳云君一國所尊也故曰至尊是專據諸侯言之不及鄭誼之精矣

錫恭案君兼天子諸侯及有地卿大夫爲天子斬者畿內公卿大夫士及有親屬之男女無爵或在他國者而幷及列國之諸侯爲諸侯斬者境內卿大夫士及有親屬之男女無爵或在他國者卿大夫不臣其親屬爲之斬者惟仕於其家者耳諸侯爲天子在上經公士大夫之衆臣在下經其餘則

皆此經所該也以上總釋天子諸侯卿大夫君

通典晉尙書問天子崩於今臺書令史以上皆爲服斬衰之服否博士卞搉應琳議禮命士以上皆服斬

臺書令史列職天朝皆應服斬　魏晉故事云又問諸二千石長吏見在京城皆應制服否博士卞搉楊雍應琳等上云禮臣爲君斬衰自士以上見任官者皆應制服

通典晉謝沈荅張祖高曰朝廷之士服天王斬衰禮之明文也邑宰外任之士居堊室制周錫恭案雜記注士居堊室謂邑宰也朝廷之士亦居廬此

但言居處不同耳非謂居堊室者卽當齊衰期也

謝氏謂居堊室制周恐誤以上釋王朝之臣爲天子

徐氏乾學曰服問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注大夫不世子不嫌也乾學案諸侯世及大夫不繼世故諸侯爲天子三年而世子不爲天子服遠嫌也大夫士皆爲君服斬而大夫之適子得如士服不嫌也

黄先生曰李如圭云男子爲君爲長子猶有斬服婦人則惟於所天服斬故傳每連言婦人不貳斬以別之鄭氏言乃宗外宗爲君服斬非也服問曰君爲天

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夫人爲天子期則外宗爲君亦期矣雜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是內宗外宗之服不異也所謂與諸侯爲兄弟服斬者自爲男子生文婦人不貳斬何詛而以斬服服君乎爲夫之君自應服期其異者內宗外宗并服夫人猶之仕焉而已者并服小君耳以周案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不杖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據士庶立文以該大夫傳連言婦人不貳斬專指父言初不關君與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傳言男子不貳斬同亦止據士庶之女以該大夫而君

之內外宗其誼自別如謂內外宗一從爲夫之君則與國人無異既屬可疑且或內外宗在家未嫁又將何服如以私服服至尊則與不以戚戚君之誼戾如依與君有服皆斬之例則爲父爲君亦貳斬矣以彼決此疑竇滋益須知喪服傳所言原不爲君之內外宗者發不必泥也錫恭案此駁李氏集釋說也李氏說繼則鄭君謂內宗外宗爲君服斬之誼著矣

喪服小記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注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爲親不敢以輕服服之言諸侯者明雖在異國猶來爲三年也孔疏以在異國爲未仕

則謂已仕者不當服斬嫌二君也錫恭案古者重宗國陳公子完在齊自稱覉旅之臣秦公子鍼在晉稱秦君曰寡君服屬之親在異國無不服宗國君之理若服之以本服則嫌尊同也無不爲宗國君服斬之理且注云來爲三年來字非虛設其仕者必當致仕奔喪旣致仕則所仕異國之君成舊君矣無嫌二君也

雜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注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爲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從母皆是也內宗

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爲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爲國君疏以經云君夫人則君夫人者是國人所偁號故知嫁於國中國外當云諸侯此等內宗外宗熊氏云雖嫁在他國皆爲本國諸侯服斬也今依用之若賀循譙周之等云在已國則得爲君服斬夫人齊衰若在他國則不得也今並存焉錫恭案賀氏循等說非也小記云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此獨非與諸侯爲兄弟者乎喪服傳小功以下爲兄弟釋親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如之何其不服斬也注所以云國中者孔疏善矣而又合二誼一對嫁於他國

諸侯尊同得服其親服一因兼解內宗而人臣不外取故云嫁於國中也然外宗或在他國熊氏所云補注誼所未備況後世失禮內宗亦容嫁他國臣民築喪服傳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故爲昆弟之爲父後者服期爲大宗齊衰三月夫爲宗子服尊服而爲其君可不斬乎本無服者不在此例賀氏等說雖不並存可也以上釋爲諸侯

褚氏寅亮曰傳文明以有地者爲君故注本以釋經蓋有地則當世守誼與有國者等與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不同服斬宜矣士既無地雖爲其臣安得

服斬如皁臣輿輿臣隸名亦臣也而豈遽爲之服斬乎傳言公士大夫之無地者雖有臣亦不爲服斬也公士大夫且然況於士乎錫恭案敖繼公曰諸侯及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曰君此爲之服諸侯則其大夫士也公卿大夫士則其貴臣也敖說以此經君兼士與注立異褚氏此條匡敖謬也褚氏於此下云或疑弔服加麻爲太輕即不服斬亦當齊衰三月夫齊衰三月則疑於有地者之民矣故不制此服錫恭案齊衰三月庶人爲國君之服也大夫雖有地其地之民不爲大夫服辟正君也今曰疑於有地者之民似大夫有地者其地之民本爲大夫服語嫌微混故刪之

鄭氏珍曰注必數天子者以上經諸侯爲天子止是畿外五等諸侯其畿內之卿大夫士爲天子須在此經君內也不數士者士無地則無臣不得君稱也敖

氏云諸侯及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曰君刪去天子
則王臣爲天子之服不見於經其增入士葢以破下
傳君謂有采地者及鄭氏士卑無臣之說而主謂公
卿大夫士皆得有臣稱君不論有地無地愚謂卿大
夫有地有采地也惟有采地則署中邑中分職任事
須有常司合官職於外朝合家事於內朝晨揖家朝
乃適公所葢自成爲君也此等卿大夫後即致仕而
采地仍在祿厚賦多家事不改其臣者自如爲斬應
無殊焉苟無采地即爵爲卿大夫其當官而卒署中
室老以下自應服斬若已休致則家臣之具未必如

在官時其曾爲臣者去之他所視此卿大夫爲舊君矣應從齊衰三月然觀孔子仕大夫公西爲使原思爲宰皆以弟子任事及後不爲大夫原思輩雖是舊臣亦未聞服以齊衰三月可見無地之卿大夫暫仕暫已其相家事給使令不過令子弟兼攝掄其伏事未始非臣而其長要與受地自成爲君者異矣至士止有士田不得受采自然無臣或以士禮冠昬喪祭多用私臣之處疑士不應無臣不知士於平時未嘗無助知家事與供役者所謂隸子弟也及行禮事更需多人想必擇親屬能者爲之所謂有司及私臣也

以其分庀職事故不得不祕以官司名目若宰士冠若老士昏若史若甸人管人冢人筮人卜人外御士喪雍正特牲等豈實有此臣哉迨事畢而所謂有司私臣者仍皆親屬而已即如顏曾閔冉並未一仕貧士家風有何臣僕豈其都不行禮行禮豈都無諸臣者分職其事儐一爲彼執事即須稱之曰君爲服斬衰三年恐無是理故君謂有地者之傳及鄭氏士卑無臣之說決不可易後人徑妄改之非也疏言士雖有地不得君稱亦失注意有地即有臣稱君士固不得受采也其云爲其長弔服加麻雖謂士之僕隸等其實卿

大夫無地者亦同

夏氏炘曰經旣出諸侯爲天子又復出君則此君兼諸侯以下言之注因下經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布帶繩屨傳以君謂有地者釋之故於天子諸侯下補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而後經誼始顯傳與注釋君皆不及士葢公卿大夫或有采地或無采地有采地者父死子繼世守其地如諸侯之傳國然謂之嗣君注云君嗣君也其臣或爲室老或爲邑宰如諸侯之臣服事於諸侯故皆爲之斬衰其無采地者旣無土可傳但有室老而無邑宰不能比於有地道之尊故臣不

爲之斬衰以尊未全乎君也至於士旣無地又無臣故
傳與注俱不數之賈疏守士無臣之注而曰雖有地
不得君稱不知無臣由於無地豈有有地而無臣者
爲士有地之說者不過見王制紀采邑有元士視附
庸及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而已不知鄭注王
制明云殷制卽孟子元士視子男亦周初所沿殷制
周禮載師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
以大都之田任畺地注云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
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此所謂三等采地士安得有
采地也春秋之侯國若魯季孫有費叔孫有郈孟孫

有郕晉國三家有韓趙魏皆卿大夫不見士有采邑則士無地明矣至於有田則祭無田則薦此田謂圭田也殷制大夫士圭田賜之則有不賜則無故王制云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周制卿以下必有圭由故孟子云惟士無田則亦不祭此士泛言之謂仕士者不仕則無田無田則不得祭也上文云諸侯耕助指耤田而言則士之田爲圭田可知至於孔仲達禮記疏謂士有地者祭特牲無地者祭特豚又釋士喪禮有薦新如朔奠謂有地之士皆曲說不足爲據敖繼公又謂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謂之君彼徒見

特牲記有私臣門東北面西上士喪禮讀賵有主人之史以別乎公史故遂謂士亦有臣不知鄭大射及司裘注皆云士無臣鄭豈未讀特牲記有私臣之文乎蓋士之臣有二等一謂之有司鄭注士冠禮云有司羣吏有事者謂主人之吏所自辟除府史以下今時卒吏及假吏是也其餘筮人卦者宗人之類鄭皆以有司釋之是士以府史之類爲臣也一以子弟爲之左傳士有隸子弟服虔注士卑自以其子弟爲僕隸是也府史之類即庶人在官者爲天子見檀弓疏諸侯見喪服齊衰三月爲大夫士無文斷不爲士服斬衰服

矣士之子弟各以親疏爲服亦不服斬衰可知葢士
卑無地雖有私臣之屬非有地之公卿可比故曰士
無臣凡左傳所云士臣皁魯語所云士臣隋乘皆借
臣之名呼之非眞如公卿大夫有地者之臣也孔子
於魯爲大夫然非孟仲季臧孫之比故以無臣而爲
有臣責子路不儀致仕之大夫爲無臣也反覆核之
益知傳注之確
曹氏元弼曰繼公與注立異以此經之君爲兼士士
亦有臣有臣者皆曰君吳氏紱云賈疏謂士無臣然
特牲記私臣門東北面西上則士自有臣敖氏兼士

言之於誼爲合又緦麻章爲貴臣服緦大夫無緦服則爲貴臣服者必士也士之有臣可見矣弼案疏士無臣之說本緦麻章貴臣貴妾注注以爲貴臣服者爲大夫也特牲士禮有私臣者謂暫爲臣屬者與天子諸侯卿大夫有地者之臣絕不同不得援以爲士有臣之證論語子罕篇云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鄭君注云孔子嘗爲大夫故子路欲使弟子行其臣之禮又曰病閒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無臣而謂有臣注云大夫退死葬以士禮致仕以大夫禮葬劉氏寶楠正誼云夫子去魯是退當以士禮葬今子路用

大夫之禮故夫子責之案據此則大夫有臣士無臣明矣鄭君士無臣之誼實本夫子之事與其言確不可易又孝經於天子諸侯大夫言爭臣於士言爭友本疏貫曲禮於大夫言世臣於士言家相家相之名可通於大夫之臣世臣之名不可通於士之僕隸皆謂士無臣也蓋以士對大夫以上言則必曰無臣論語孝經曲禮及本經鄭注是也不對大夫以上言則隸亦稱臣特牲記是也言各有當不可執一然雖稱臣而與定爲臣者終絕殊決不得服斬當加疏所云弔服加麻褚氏云有地則當世守誼與有國者等與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不同

服斬宜矣士旣無地雖爲其臣安得服斬殆宗士之臣正所謂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君臣人倫之大服以定倫旣不服斬則臣誼不定卽可謂之無臣故士之臣在他經散文或稱臣在喪服經則決無稱臣者貴臣貴妾之服屬大夫無疑若屬士則臣爲君弔服君爲臣緦於誼安乎至以大夫爲庶母無服而爲貴妾緦爲嫌則又不然庶母之無服大夫降期以下之常也依大夫降期以下之常則妾固當無服但貴妾之服不當與庶母對言當與貴臣對言大夫有君道內官外官一體貴臣旣服緦故貴妾亦服緦猶天

子之三夫人九嬪視三公九卿諸侯世婦視大夫也服則皆服不服則皆不服大夫之服貴臣所以别於天子諸侯之正君也後人失其比例乃以庶母相提並論不知聖人制禮初未敢以庶母與妾較輕重則固無嫌也張氏爾岐沈氏凌氏皆合士爲庶母貴臣貴妾爲一節又據以爲士有臣之證胡氏匡衷說與吳氏略同皆誤盛氏云案特牲禮士亦有私臣但分卑不足以君之故其臣不爲服斬也夫既不足以君之則有臣與無臣同是以論語直云無臣而鄭即本以注禮經豈相違哉互詳緦麻章貴臣貴妾下以上釋大上

夫君及士無臣

通典後漢安帝崩亢北鄉侯未踰年薨以王禮葬於

春秋何譏也何休荅曰春秋未踰年魯君子野卒降

成君稱子從大夫禮可也錫恭案莊公三十二年公羊傳注未踰年之君禮臣下無服示一年不二君也疏喪服不杖章內有君之長子臣下猶服之況為嗣君而言無服者以為長子之時臣下從君而服其為嗣君則無從服之誼是以知其無服矣疏申劭公之誼頗精疏又云作君長子之時其臣皆言故得為之服期若作未踰年之君臣下皆為前君服斬當得更為之服若還服期則是廢重服輕案此說不然果有服也有兼服之禮服輕自不廢重也特以無從服之誼故不服耳○又案未踰年之君有子而死子嗣立為君當從嗣君兼服君之父然嗣君亦未踰年未成君也其從服與否須攷○此條附釋未成君無服

父爲長子注不言適子通上下也亦言立適以長張氏涓藏誤改適爲嫡

傳曰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注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

釋父長子丁丈反後長子長殤皆同　言嫡本又作適同丁狄反盧氏文弨曰集釋本作適注同陸氏於後適子始作適云後除適人之類可以意求之其實於此郎當作適爲正張淳過泥釋文殊不必錫恭案士禮居影宋嚴州本作適適字在注盧

氏何得云注同注乃下字之誤指下文立適言又案盧氏別撰禮經詳校正作下同所傳文專反　與禰乃禮反

疏君父尊外次長子之重故其文在此注言長子通上下則適子之號唯據大夫士不通天子諸侯若言大子亦不通上下案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鄭注云言妻見大夫已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則大子下及大夫之子不通士錫恭案服問注通大夫以下者謂記言夫人而又言妻也因妻通大夫以下則三人皆通大夫以下可知孔氏彼疏以適子易大子則大子似不下及大夫之子矣侯攷若言世子亦不通上下唯據天子諸侯之子是以鄭云不言適子通上下非直長子得通上下

冢子亦通上下故內則云冢子則大宰注云冢子猶

言長子通於下也是冢子亦通上下也云亦言立適

以長者欲見適妻所生皆名適子第一子死也盧氏文弨

曰也衍則取適妻所生第二長者立之亦名長子若言

適子唯據第一者若云長子通立適以長故也傳云

何以者亦是問比例以其俱是子不杖章父爲衆子

期此章長子則爲之三年故發何以之傳也不問斬

而問三年者斬重而三年輕長子非尊極故舉輕以

問之輕者尚問明重者可知故舉輕以明重也云正

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者此是荅辭也以其父祖

適適祖承爲上己又是適承之於後故云正體於上錫恭案賈氏以繼祖之適乃得爲長子三年故云然與鄭詣微不合云又乃將所傳重者爲宗廟主是有此二事乃得三年云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者此明適適相承故須繼祖乃得爲長子三年也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者經云繼祖即是爲祖後乃得爲長子三年鄭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不同者周之道有適子無適孫適孫猶同庶孫之例要適子死後乃立適孫乃得爲長子三年是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也吳氏紱曰祖在則父不得爲長子三年以孫未爲適也所謂有適子者無適孫也若適子死立適孫

則為長子三年者何人乎賈氏蓋失檢錫恭案賈疏之意以父是祖之適已為父之後即為祖之後父已没故已得繼祖禰若父尚在已不得繼祖以由祖言之有適子者無適孫故也適子指父適孫謂已賈氏欲全繼祖之誼故為此曲說程氏胡氏曹氏辨之詳矣吳說失疏意不足難賈氏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者解經正體於上盧氏詳校引吳氏紱云此釋傳耳而疏目之為經凡傳記亦稱為經經疏家之常又云又以其將代已為宗廟主也者釋經傳重也云庶子者為父後者之弟也者謂兄得為父後者是適子其弟則是庶子是為父後者之弟不得為長子三年此鄭據初而言其實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也云言庶者遠別之也者庶子妾子之號適妻所生第二者是眾子今同名庶子遠

別於長子故與妾子同號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祭法云適士二廟官師一廟鄭注云官師中下之士祖禰共廟則此容祖禰共廟據官師而言若然小記所云祖禰并言者是適士二廟者也祖禰共廟不言禰直言祖舉尊而言也鄭注小記云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者鄭前有馬融之等解爲長子五世鄭以誼推之己身繼祖與禰通己三世即得爲長子斬長子唯四世不待五世也此微破先師馬融之誼也以融是先師故不正言而云不必而已也若然雖承重不得三年

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爲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立適孫爲後是也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鄭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婦既小功不大功則夫死亦不三年期可知也通典譙周五經然否曰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也此但別庶子而不言不繼祖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爲不繼祖合而言之也劉智釋疑亦同此祖晉虞喜廣林難譙周曰禮文三發二言繼祖一言連禰如但繼禰則應三年何緣須禰煩而失要合子於父舍從就迂非事實也然則繼祖禰者必繼禰禰者不必繼祖今連禰於祖以已繼之是繼祖者得三年繼禰者不得也至於連禰於祖以別高祖之祖故

因禰以繼祖別嫌也宋庾蔚之云案禮鄭注云用恩則父重用誼則祖重父之與祖各有一重之誼故聖入制禮服祖以至親之服而傳同謂之至尊也已承二重之後而長子正體於上將傳宗廟之重然後可報之以斬故傳記皆據祖而言也若繼禰便得為長子斬則不應云不繼祖喪服傳及大傳皆云不繼祖以明庶子雖繼禰而不繼祖則不服長子斬也賀氏要記云庶子父雖歿猶不為長子三年以己不繼祖也是亦明已身繼祖乃得為長子斬也既誼由於繼祖則不必須云及禰或者疑祖之言是道庶子之長故此記特言不繼祖與禰以明據庶子言之也錫恭案賈疏蓋本此既泥傳記繼祖之文又附鄭君不必五也之誼細考諸說譏氏猶末失鄭君大意而以繼禰屬父繼祖屬子說已支離庾氏難氏譏氏固當然泥傳記繼祖不覽與鄭君為父後者之誼岐趨庾氏二重之說則附鄭君大傳注誼而并失之所謂合之則兩傷也近儒辨此甚詳然此是季漢以來輒轉討論特未能繼鄭君之志非故與鄭君立異也今既錄賈疏因并著賈疏沿誤源流加此云

雷氏次宗曰父子一體也而長嫡獨正故曰體錫恭案體

上脫正字既爲正體又將傳重兼有二誼乃加其服自非

親正兼之情體俱盡豈可淩天地混尊親也

杜氏佑曰漢戴聖聞人通漢皆以爲父爲長子斬者

以其爲五代之適也馬融注喪服經用之鄭某注小

記則以爲已身繼禰便得爲長子斬自後諸儒皆用

鄭說李氏艮年曰杜佑云後儒多用鄭說我謂特不用馬氏說耳信鄭則未也錫恭案李氏說甚當

可補杜氏之疏

李氏如圭曰天子諸侯曰世子大夫以下曰適子天

子諸侯亦爲世子三年故通上下而言長子也公羊

傳立適以長不以賢言長者又以見斯誼錫恭案李氏說本於疏而較疏爲簡明故并錄之

李氏晨年曰敖氏云據殤小功章公之昆弟爲其庶子與大夫同則其爲適子亦當三年與大夫同公之昆弟不繼祖禰者也而其服乃若是是則謂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也誤也予謂禮爲庶子不杖期大夫爲庶子則降一等而服大功爲庶子殤則又降一等而服小功庶子有降服無加服此與父之繼禰不繼禰無所係者也爲長子三年者以繼體傳重而加隆焉雷次宗所謂加服是已此與父之繼禰不繼禰有

所係者也而欲以服庶子例長子則誤矣且敖氏信以爲大夫之服長子必三年與大夫不敢降其宗以此推之則大夫而身爲庶子亦當不得遂三年之服也所服同而大夫獨異經則別爲之條者不一若其身爲庶子亦服長子三年經文無據而欲以大夫例公之昆弟且卽公之昆弟以例凡爲庶子者則益誤矣

錫恭案李氏駁敖說是矣敖氏又一條云此嫡子也不云嫡而云長者明其嫡而又長也似無甚謬然其意暗破鄭君通上下之誼以全己主於士禮之說也其居心亦回

徐氏乾學曰案喪服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鄭注曰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喪

服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也大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此三章禮文及注誼甚明世之說者多非其誼於是聖人所以加隆祖後以尊其父之意反致蒙晦而不通此乃禮家之誤也所謂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以已不後父也故雖始封之諸侯別子之大夫而降其大宗之適不得禰先君故也其繼禰之宗則非例矣說者以其後庶子而不得遂此實禮文所未有也今案先儒著說略有數端戴聖聞人通漢馬融輩主五世之適五世之適是繼高祖之宗也賀循庾蔚之孔穎達賈公彥輩

主四世之適四世之適是繼曾祖之宗也經明云庶子不云庶子之子明云繼祖不云繼祖之祖父所謂五世四世之適豈經誼乎庶子非繼禰之宗故不敢以承巳之重而爲之極服若夫庶子之適則固後其父矣彼何所嫌而忍降其子以薄其父乎禮家妄移不繼祖之文加之庶子此其所以誤也錫恭案徐氏蓋謂不繼祖者長子也非長子之父也甚是唯從譙氏周劉氏智說則非曹氏元弼辨之說見後愚謂禮經此條專主庶子而爲長子三年惟當以繼禰之宗爲斷

盛氏世佐曰子爲父母三年父母爲子期服之正也

爲長子三年以其承祖之重而加隆焉爾此尊祖敬宗之誼通乎上下者也云正體於上者明其父之爲適長也云又乃將所傳重也者明其子之亦爲適長也重謂宗祀也庶子不得祭卽不得爲長子三年以其無重可傳也庶子不爲父後者也云不繼祖者指其子而言也然則爲長子三年五宗皆得行之矣雖繼禰之宗亦得爲長子三年者以身既繼禰卽得主禰廟之祭是亦有傳重之道故也節二句先儒考之弗審因謂適適相承必至四世乃得三年失其誼矣經但云父爲長子而不別父之適庶故傳記爲發明之

此傳記之所以有功於經也

程氏瑤田曰此傳須將正體二句與庶子二句反正互明之故剔淸其誼自見云正體於上言爲父後者與尊者爲一體明非庶子也又乃將所傳重者言爲父後者之長子又將適適相承以傳重明其將繼祖也此繼祖斷指長子言是爲父後者之長子乃得繼祖敬爲之服三年若已不爲父後而爲庶子則其長子將不傳重而不繼祖矣故不爲之服三年也　又曰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葢謂已非庶

子與尊者爲一體已旣與父爲一體而正體於上則其長子適適相承亦爲當先祖之正體將來卽爲祖後又以代已爲宗廟主也曰重其曰以其據文誼二其字皆指長子言則繼祖者言長子繼祖也　又曰正體於上言已與尊者爲一體而爲繼禰之宗子主禰廟之祭斯謂之重言其爲受重之人也其長子適適相承是已所受之重將於長子傳之是爲又乃將所傳重也將傳者時重尙在已猶未傳然將欲傳之而將使之繼乎祖故爲長子服三年也庶子之長子不繼祖以庶子本不能正體於上不主禰廟之祭其

重本非庶子所得受則亦非庶子所能傳其長子爲得繼祖傳重故繼祖不傳重故不繼祖服三年與不服三年繼祖不繼祖之分而已矣錫恭案程氏說純疵參半今節錄其疵者曹氏元弼辨之詳見後

胡氏培翬曰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者爲父後指長子之父言爲父後則亦長子也此傳所言是分別父之長庶必其父是長子爲父後乃得爲其長子三年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者兩其字指長子言爲宗廟主是重也云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

者案庶子是妾子之稱意鄭謂爲長子三年止爲父後承宗祀之一人則嫡妻之第二子亦不得爲長子三年故以爲父後者之弟釋之明傳言庶子實包衆子在內統言庶者是遠別之見其不得與爲父後者同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大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與此傳同喪服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與此傳稍異故鄭引其文釋之案祖禰共廟謂中下士一廟者鄭以傳重爲宗廟主故以廟言之案鄭注小記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

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是破馬氏之說也其言尊先祖之正體則與此注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語意亦同乃賈孔二疏因鄭但言不必五世未明言世數又因小記有不繼祖與禰之文遂謂必父適祖適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今案古者有大宗有小宗大宗一小宗四繼高祖繼曾祖繼祖繼禰皆宗也此注兩言為父後明主繼禰者言之即通典所謂已身繼禰便得為長子斬是也況傳言庶子不言庶孫經但言父為長子則為三年不為三年自當以父之長庶為別又安得舍繼禰之宗而專以祖適為說

耶以經傳之言繹之四世之說其不足憑益明矣

曾氏國藩曰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案禰即庶子庶子之長子可以繼禰但不得繼祖以其父固庶子耳錫恭案文正公此說發前儒所未發得曹氏元弼說而發明益暢

曹氏元弼曰為父後即正體於上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者此足成傳誼也已為父後為父之正體長子又為已之正體則長子下為父適即上為祖適其體上正乎先祖是當先祖之正體故重之重字與傳重之重不相涉其字指長子言語本胡誼長子所以當先祖正體者以已正體於上已既正體於上則長子自

上當乎祖傳文簡古故注申成其誼且以起下句之
文也云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者此釋又乃將
所傳重也其字亦指長子亦本明誼卽傳文所字宗廟主
卽傳文重字將代字與傳文將傳字相承言所以爲
長子三年者旣以已正體於上故重其與已一體以
上正乎先祖又以已爲禰廟之主有祭禰之重此重
將於長子傳之而長子將受已之重代已爲宗廟主
而祭其祖是長子又乃已所將傳重也所者指實之
辭將所猶云所將耳然則爲長子三年之故以長子
將傳重也長子得傳重之故以已先正體於上爲父

後也正體則非庶子也傳重則是繼祖也故下傳郎言庶子之異於正體者以反覆明之程氏瑤田述傳誼詳矣然未能平心讀注見注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乃謂注以正體字重字偏就長子說又謂注以長子當先祖正體吾乃重之不合傳重之旨不知注重字與傳重之重無涉且傳文重字在下句注文重字在釋正體句至下文釋重字處又明以宗廟主言之誼至昭晰程氏牽合爲一反以議注誣矣至正體之說則注本以足傳非相違也而相成也胡氏云注重其當先祖之正體亦謂已是嫡長爲父之正體而長

子又爲已之正體是承先祖之正體於上故重之與傳文非有二誼也足正程氏之失矣　胡氏云大傳與此傳同喪服小記與此傳稍異獨棻小記與此傳文雖異意實同此注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則鄭以此繼祖爲長子繼祖也彼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則鄭以彼繼祖與禰亦爲長子繼祖與禰也葢已是繼禰者則長子是繼祖者已之禰至長子而爲祖而已爲長子之禰是已爲繼禰者長子則繼祖與禰者若已非繼禰則長子但得繼禰不得

繼祖與禰繼祖與禰四字當一氣連讀皆屬長子說但繼禰者或不繼祖繼祖者無不繼禰如此傳及大傳惟言繼祖舉上即可明下而小記必連言禰者所以明長子但得繼禰者不爲之斬益見服斬之故實爲尊祖敬宗之大誼非以其承已祀而私厚之也故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以達其意也觀此注則知禰是爲父後者自身若以爲爲父後者之父則禰固當尊者何以注獨云尊先祖乎又古者適士得立二廟官師惟立一廟祖禰共之共廟則禰統於祖此傳及大傳但言祖不言禰者或亦爲祖禰共廟禰統於祖者言之亦亦舉上明下之誼也則小記祖禰並言者宜亦爲

異廟者言矣亦亦明長子但得繼禰者不爲之斬々祖也容者謂有此誼在內云爾以此傳注小記注誼相參乃盡其旨注誼如是則共廟者長子之祖禰小記繼祖與禰與此傳繼祖同據長子言文有詳略誼實一貫後人不解其意誤皆屬之長子之父胡氏能解此傳繼祖及注爲父後之誼而於注引小記而釋之之旨猶不能瞭乃云此鄭欲通合小記與此傳爲一而不覺其說之岐然苟以祖禰皆屬長子而玩味乎容字之語意則岐者安在乎且小記之文說者不一馬氏融云長子爲五世之適父乃爲之斬也又云體者適適相承也正爲體在長子之上

上正於高祖體重其正故服三年庶子賤其爲長子服不得隨父服三年故言不繼祖也胡氏云案鄭注小記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是破馬氏之說也鄭案胡說是也鄭言不必五世者因馬氏言五世故就其說破之未嘗依違其辭亦非不定世數也記文明言庶子之長子不繼祖與禰注申之曰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明記所云祖禰卽世數之限也又有此傳注爲父後者爲長子三年之文可參其誼較然孔氏賈氏謂鄭是馬融弟子故不直言世數而曰不必不知鄭君

實非融弟子語在蜀所撰鄭君非馬融弟子攷又承賀氏循等之誤徐氏盛氏胡氏辨正是也說皆錄上程氏說略同但徐氏解此傳則當而其解小記用譙周說尚未得其旨程氏自立一說更誤今爲辨之徐氏云譙周曰不繼祖與禰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爲不繼祖劉智釋疑曰案喪服傳與小記皆云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兩舉之者明父之重長子以其當爲禰後也其所繼者於父則禰於子則祖也衆說之中無踰此二說者蜀案賀氏以下諸儒之失實自譙氏開之蓋譙以記合庶子之長子不繼

祖與庶子身不繼禰二誼爲一句言之於文誼究不安庾氏蔚之謂經傳未有此連言之比是也且如其說則記文祖與禰二者即一與此注祖禰共廟之說相背諸儒所以不肯從之而又不得鄭意之所在以致乖誤徐氏欲矯諸儒之失而仍用譙誼終無以釋其疑也今以繼祖與禰皆屬之長子庶記傳注之誼無所抵捂矣程氏云小記云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言其非繼祖之宗也又云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言其非繼禰之宗也故曰不繼祖與禰指庶子不爲祖禰宗廟主故不爲長子斬與喪服傳誼雖一貫

而言各有當一主庶子之長子不傳重而言一主庶子非宗子而言言非一端隨文解之自然通一爲道若彼此互纏則鑿矣胡氏謂此暗破鄭氏注末之說而其解傳文極明解傳文說已錄上謝謂程解傳文所以明者非程之能明傳誼本注爲父後之文爲說也既用注誼又欲破注遂以小記與此傳強生分別致成巨謬察程謂庶子不爲祖禰宗廟主故不爲長子三年是不爲祖廟主亦不得爲長子三年與其前說相背如謂是一人則不繼禰者自不繼祖連言祖反支離矣推其致誤之由在以不繼祖與禰皆屬之庶子使

與不祭祖不祭禰文誼一例而與此傳不繼祖文誼殊以見鄭互引之非不知祭與繼不同記傳言祭者三小記不祭祖不祭禰及大傳庶子不祭是言繼者亦三小記不繼祖與禰及此傳大傳皆言不繼祖是祭誼在已故不祭祖不祭禰不祭皆繫庶子言之繼誼在子故不繼祖不繼祖與禰皆在不爲長子斬三年下言之如程氏意必改記文云庶子不繼祖與禰故不爲長子斬也乃與庶子不祭祖不祭禰文誼同而解此傳者不得援引矣考小記上文詳言宗法宗者主祭者也非宗不得祭也士之家惟得立祖禰廟

故舉祖禰之祭言之云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者注云凡正體在乎上者謂下正猶謂庶也此庶子謂下正但繼禰不繼祖者是祖之庶也不言庶孫言庶子者對宗子言之與下文庶子繫父言之者不同不祭祖者明祖當繼祖之宗祭之不繼祖者不得祭也此爲不爲祖後者言之也孔疏云五宗皆然則祖字主王父而可通乎高曾及始祖矣繼祖者於繼曾祖者爲下正繼曾祖者於繼高祖者爲下正四小宗於大宗皆爲下正既云不祭祖則得自祭其禰明甚故曰下正雖非繼祖之宗實爲繼禰之宗已既繼禰則其長子當繼祖與禰而已當爲之斬矣若并非繼禰則其長子但得繼禰

不得繼祖與禰而已亦不為之斬故曰庶子不為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此庶子繫父言與上庶子異上庶子下正也此庶子非正也不繼祖與禰與上不祭祖異上不祭祖屬庶子庶子之祖也此不繼祖與禰屬庶子之長子長子之祖與禰也此為不為父後者言之也祭係乎宗服係乎祭此加隆於長子之服則然爾故連及之下云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總承此兩節言也祖是殤與無後者之祖與前後祖字異庶子兼下正與非正也據注推之庶子兼繼祖而不繼曾祖者曾祖宗之下正也孔氏云言祖兼曾祖也下又云庶子不祭禰者明其

宗也足成庶子不爲長子斬之誼也蓋不爲長子斬者以長子不繼祖與禰而長子所以不繼祖與禰者以已不繼禰爲庶子故也不繼禰故不祭禰明禰當繼禰之宗祭之也此禰字與不繼祖與禰之禰異彼爲長子之禰卽庶子此爲庶子之禰是庶子之父此庶子與不爲長子斬之庶子同而與不祭祖不祭殤與無後者之庶子異此及不爲長子斬之庶子謂父庶（但不爲長子斬之庶子專繫父立文此庶子兼對宗子立文爲小異然實一人也）不祭祖之庶子謂祖庶不祭殤與無後之庶子兼父庶祖庶也小記之文如是則不祭祖不祭禰二節當與大傳

庶子不祭合爲一而斷不能與不繼祖與禰合爲一
不繼祖與禰當與此傳大傳不繼祖合爲一而斷不
能與不祭祖不祭禰合爲一章章明矣程氏欲破此
注引記之誼因謂記不繼祖與禰但明庶子不爲祖
禰宗廟主不關長子傳重而援不祭祖不祭禰二文
實之以强别於此傳卒致與已說之善者矛盾所謂
鑿者實自蹈之又大傳文與此傳字字同而程云大
傳承庶子不祭明其宗而言而曰不繼祖者爲庶子
不繼祖也又謂不繼祖包大小宗并包不繼禰不知
禰何以得合於祖斯强經就已之甚者矣

錫恭案注引小記而并釋其誼明此傳繼祖與小記繼祖與禰爲一人也以爲長子之父則皆長子之父以爲長子則皆長子也譙氏周劉氏智等以小記繼祖與禰分屬兩人背此注引小記之誼矣庾氏喜等知爲一人而必屬長子之父者案庾氏蔚之引小記不繼祖禰而云非據子之身若據長子身不得云不繼禰也(見通典庶孫爲祖持重篇)所由不屬長子而屬長子之父也至曹氏元弼以小記繼祖與禰四字連讀而專以屬之長子於是傳與小記繼之之人爲長子一人鄭君之誼可定而庾氏所疑

亦釋矣或猶疑祖與禰爲廟稱父生存而稱禰稱名不正立言不順竊謂父爲長子加服者加於其將然之事也傳云傳重注云代已爲宗廟主皆將然之事也故小記亦爲將然之辭而曰禰何不正不順乎

又案父爲長子三年不以尊降也何以知不以尊降也母爲長子傳明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固以父爲不降也傳說爲昆弟之子期云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然則不報而降者以正尊足以加尊也此父不降是不以尊降也傳與注

皆言所以不降之故也子皆爲父三年父以尊降
爲衆子不杖期而長子以正體受重之故不以尊
降亦爲之三年猶之孫皆爲祖父母不杖期祖父
母以尊降爲衆孫大功而適孫以傳重之故不以
尊降亦爲之不杖期也此理易明前儒承傳注而
務明其所以然未暇及此爰補識之
賈疏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
功鄭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
者婦既小功不大功則夫死亦不三年期可知也
錫恭案適子有廢疾者所謂正體而不傳重上文

具言之矣他故當與廢疾同此皆不必複言若死
即此長子將傳重者也傳注不言長子有子而後
三年則有子無子同也舅姑爲此婦小功而注言
夫死兼言無子者葢此婦有子則爲適孫此婦仍
爲適婦而舅姑當爲之大功若并無子則别立適
子舅姑爲彼適子之婦大功嫌於二適而爲此婦
小功也故因無子而降其服可以言適婦而不可
推之於長子賈氏此說亦微誤
孔氏小記疏略謂祖庶父適則應立廟立廟則長
子傳重而不斬者以是祖庶厭降且死者父在父

自供祭故也錫恭案祖庶父適則必非公子旣非公子則無先君餘尊之所厭而何得云厭降乎使祖而在則本不得爲長子斬然祖不厭孫猶不得云厭降况祖亡而可云厭降乎至云父在父自供祭則經旣云父爲長子則固父在者卽祖適爲長子斬者何獨非父在者乎尤不得以此明不斬也江氏禮書綱目於此節載本經記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錫恭案江氏之意豈以此爲兄弟之子來爲我後者耶然庶孫爲後以傳重而非正體而不三年則兄弟之子爲後亦傳重而非正體不應三

年矣恐誤疑應入下節爲人後者而誤置此節中

通典漢戴德喪服變除父爲長子自天子達於士不辟纚不徒跣不食粥餘與子爲父同錫恭案此條說服制故附後

通典晉惠帝愍懷太子以庶子立爲太子及薨議疑上當服三年司隸王堪議聖上統緒無所他擇踐祚之初拜於南郊告於天地謁於祖廟明皇儲也正體承重豈復是過司隸從事王接議愍懷太子雖已建立所謂傳重而非正體者也依喪服及鄭氏說制服不得與嫡同應從庶例天子諸侯不爲庶子服聖上於愍懷無服之喪難者曰君父立之與后所生同矣

焉有既爲大子而復非嫡乎荅曰嫡庶定名非建立所易喪服庶子爲其母緦不言嫡子爲其妾母而曰庶子爲其母許其爲後庶名猶存矣宋庾蔚之謂王堪王接可謂兩失其衷嘗試言之案喪服傳通經長子三年言以正體乎上又將所傳重明二誼兼足乃得加至三年今拜爲太子雖將所傳重而非正體安得便同嫡正爲之斬縗乎既拜爲太子則是將所傳重甯得猶與衆庶子同其無服乎天子諸侯絶傍周今拜庶子爲太子不容得以尊降之既非正嫡但無加崇耳自宜伸其本服一周庶子爲後不得全與嫡

同庶名何由得去已服祖曾與嫡不異是與嫡同者也祖曾爲已服無加崇是與嫡異者也天子諸侯大夫不以尊降又與衆子不同矣錫恭案此條經傳外之餘誼故又附於後爲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爲之後同宗則可爲之後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注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

釋文爲所爲上于僞反注同下如字錫恭案云注同則出爲所爲三字似傳而傳無此三字連文盧氏文弨因於傳爲所下補爲字未知是否當考

疏此出後大宗其情本疏故設文亥在長子之下也

案喪服小記云繼別爲大宗繼禰爲小宗大宗卽下文爲宗子齊衰三月彼云後大宗者錫恭案此指爲人後者爲其父母節傳文也彼字上下疑有脫文則此所後亦後大宗者也傳云何以三年者以生已父母三年彼不生已亦爲之三年故發問比例之傳也云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者荅辭也雷氏云此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闕此五字者以其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見所後不定故也云何如而可爲之後問辭同宗則可爲之後荅辭此問亦問比類以其取後取何人爲之荅以同宗則可爲之

後以其大宗子當收聚族人非同宗則不可謂同承別子之後一宗之內若別宗同姓亦不可以其收族故也又云何如而可以爲人後問辭云支子可也荅辭以其他家適子當家自爲小宗小宗當收斂五服之內亦不可闕則適子不得後他故取支子支子則第二已下庶子也不言庶子云支子者若言庶子妾子之稱言謂妾子得後人言謂之言盛氏世佐曰當作嫌適妻第二已下子不得後人是以變庶言支支者取支條之誼不限妾子而已若然適子不得後人無後亦當有立後之誼也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已下之親至若子

謂如死者之親子則死者祖父母則當巳曾祖父母

齊衰三月也妻謂死者之妻卽後人之母也妻之父

母昆弟昆弟之子並據死者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

之昆弟之子於後人爲外祖父母及舅與內兄弟皆

如親子爲之著服也若然上經直言爲人後不言爲

父此經直言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及妻及死者外親

之等不言死者緦麻小功大功及期之骨肉親者子

夏作傳舉疏以見親言外以包內骨肉親者如親子

可知

通典馬氏融曰受人宗廟之重故三年

夏氏炘曰喪服屬文之法有但目所服之人不加一字而其誼自見者如斬衰章之父與君齊衰章之妻與昆弟適孫之類是也有所爲服與所服之人並列者如斬衰章之諸侯爲天子妻爲夫妾爲君齊衰章之出妻之子爲母大夫之適子爲妻之類是也有所爲服與所服之人詳載其異同者如斬衰章之女子子在室爲父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齊衰章之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之類是也惟斬衰章之爲人後者四字但列所爲服之目不言所服者爲何人喪服一經中立文與衆經不同是以雷次宗疑闕爲

所後之父五字又疑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
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皆非也公羊傳
曰爲人後者爲之子既爲之子則所後父之斬衰不
待言而明錫恭案意謂在斬衰章不待言父而父明而所後父之九族及
外親之服俱一一如其親生之子亦不待言而明是
以喪服經中無一言及所後父親屬之服也假而斬
衰章曰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則齊衰期章必曰爲
人後者所後之父在爲所後之母齊衰三年章又必
曰爲人後者所後之父卒則爲所後之母其餘世父
母叔父母昆弟等將有補之不勝補者矣此經之所以

渾然可貴也假而所後之父不存則爲所後父之祖父母父母承重三年凡承重者皆然皆不見於經不必此處獨闕爲所後之父五字也

萬氏斯大曰爲人後之禮自古有之葢專爲大宗而設所以然者大宗得祭始祖始祖功德最盛其廟百世不遷大宗無子而不爲立後則始祖不祀將一族之人皆不知尊祖敬宗或且忘乎得姓受氏之由矣故先王制禮使得立小宗之子以爲之後以承其祀儀禮所謂受重也小宗無子不立後何則小宗祀及高祖高祖廟以恩立親盡則遷故儀禮唯曰大宗收

族不可以絕則小宗不立後可見其立後也以支子不以適子傳曰何如而可爲之後同宗則可爲之後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又曰適子不得後大宗夫其不以適子而以支子者何也大宗尊之統視小宗之適子亦猶然爲庶均之立庶即支子亦自無嫌若取小宗之適子則適子固小宗之繼宗更當舍適而立庶在大宗仍不免爲立庶而已亂小宗適庶之常君子不奪人之宗亦不可奪宗故不以適子而以支子也唯然故古者非大宗不立後非支子不後人族人不輕爲人後亦不樂爲人後唯其序所應立

分莫可辭然後不得已而爲之夫是以宗法行而人知尊祖敬宗各安其分也

黄先生曰張湛云禮所稱爲人後後大宗所以承正統若非大宗之主非正統之重無相後之誼以周案大宗無子爲之立後爲正統之重不可絕也而小宗亦有五世宗適之重故喪服父爲長子傳曰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戴聖聞人通漢以此長子爲五世之適鄭據小記不繼祖與禰之文且謂長子不必五世則繼祖與禰之小宗亦有正體傳重之誼其爲之後亦禮也若身爲庶子上不繼祖禰亦置後斯乃

後世之失爾

萬氏言小宗不立後黄師言小宗亦立後錫恭案傳曰同宗則可爲之後大宗族人皆宗之所宗者廣而族人皆可爲之後小宗惟所繼者子孫宗之所宗者隘則爲之後者亦隘如繼高祖之小宗惟同高祖之支子乃可爲之後推之繼曾祖繼祖繼禰之小宗皆然白虎通言小宗可絶大宗不可絶者謂大宗斷不可絶族無支子雖絶小宗以後大宗可也小宗非不得立後也同宗無支子則適子不往後之以其同爲小宗也又不得取後於同宗

之外又大宗無子適子時亦往後之故云可絕爾

非不立後之謂也黃師不從張湛之說其以是夫

以上釋經大宗小宗即經中人字也

胡氏培翬曰尊服謂斬衰

曹氏元弼曰云同宗則可爲之後者同宗猶不杖期

章傳之言族人自親昆弟至極疏遠者皆同承別子

之宗則皆曰同宗皆是別子一族之人則皆曰族人

合親疏遠近言之也同宗則可爲之後者謂無問親

疏苟同宗即可立明親者有支子則取親者親者無

支子亦得取疏者大宗之統不以無親者可立而或

絕也後人誤以同宗族人爲專就疏者立文則豈先

王立法故舍親昆弟之子不立而立疏者乎且疏者

猶同別子之宗親者反不同乎疏者猶爲大宗一族

之人親者反非族人乎立後自當由親及疏云支子

可也者案立支子之法當先取親昆弟之支子無則

取從父昆弟之支子又無則取從祖昆弟族昆弟之

支子又無則取五服外昆弟之支子詎主乎大宗之

收族而不廢小宗法立乎尊尊而用法則先自親親

也程氏瑤田謂立後本意在取疏遠且謂若主序親

曷爲不可以適子後之不知古序親之法以支子與

支子相序耳適子不得後人本不數之也謂不專取親則可謂不主序親則不可　胡氏云通典載許猛云喪服傳曰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言大宗雖重猶不奪已之正以後之也案此論是猛又云小宗無支子則大宗自絕矣此說非

通典漢石渠議大宗無後族無庶子已有一嫡子當絕父祀以後大宗不戴聖云大宗不可絕言嫡子不爲後者不得先庶耳族無庶子則當絕父以後大宗聞人通漢云大宗有絕子不絕其父宣帝制曰聖議是也　魏劉德問以爲人後者支子可也長子不以

爲後同宗無支子唯有長子長子不後人則大宗絕
後則違禮如之何田瓊荅曰以長子後大宗則成宗
子禮諸父無後祭於宗家後以其庶子還承其父
晉范汪祭典云廢小宗昭穆不亂廢大宗昭穆亂矣
先王所以重大宗也豈得不廢小宗以繼大宗乎漢
家求三代之後弗得此不立大宗之過也豈不以宗
子廢絕圖籍莫紀若常有宗主雖喪亂要有存理或
可分布掌錄或可藏之於名山設不盡在決不盡失
且同姓百代不婚周道也而姓自變易何由得知一

已不知一已作夫旣或容有得婚者此大違先王之

典而傷自然之理由此言之宗子之重於天下久矣汪子甯以爲父母生之續莫大焉三千之罪無後爲大夫立大宗所以銓序昭穆彌綸百代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禮盡於此誼誠重矣方之祖考於斯爲薄若令捨重適輕違親就疎則是生不敬養沒不敬享生人之本不盡孝子之事靡終非所以通人子之情爲經代之典夫嫡子存則奉養有主嫡子亡則烝嘗靡寄是以支子有出後之誼而無廢嫡之文故嫡子不得後大宗但云以支子後大宗則誼已暢矣不應復云嫡子不得繼大宗此乃小宗不可

絕之明文也若無大宗惟不得收族耳小宗之家各統昭穆何必亂乎汪叉曰大宗者人之本也尊之統也人不可以無其本所以立大宗也上理祖禰尊尊之道著矣下理子孫親親之誼明矣傍理昆弟天倫之理達矣存則合族以食序以昭穆導以德行別以禮誼沒則禘祭太祖陳其親疏殤與無後莫不咸在此則孝子之事終矣立人之道竭矣小宗之家五代則遷安知始祖之所從出宗祀之所由來敬宗所以尊祖禰不爲重乎然要當以穆繼昭旣明大宗不可以絕則支子固當繼祖是無父者矣錫恭案通典三條皆言族無支

子適子亦可後大宗非與傳異也傳所言者經也通典所言者權也權所以通經之窮

段氏玉裁曰經但言爲所後斬衰三年則知一切與其子同矣故傳約略舉之曰祖父母者爲後之曾祖父母也曰妻者爲後之母也曰妻之父母爲後之外祖父母也妻之昆弟則爲後之舅之從母也妻之昆弟之子則爲後之舅之子從母昆弟也言此而內親自期以下外親自小功以下可㢸覼縷也錫恭案此條見經韻樓集卷二敖氏云傳言妻之昆弟以見從母昆弟之子以見從母昆弟彼云以見猶在傳所言妻之外不知古人言昆弟多兼男女段氏直兼從母及從之母昆弟言之爲合古誼故舍敖而錄段至妻之昆弟之子亦兼女子

子可以偶反

曹氏元弼曰記傳皆以補經而傳亦或以補記經云爲人後者雖可以包見爲後一切之服而文實主乎所後父不及其餘故記補之曰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兄弟謂族親也然亦但見旁親而未及正親外親故此傳復補之記出七十子後學者之徒而傳得補之者傳雖子夏所作容有後師增續者也又案傳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則是所後者死而其祖若父尚在祖若父在而子孫得立後者繼公云以其爲宗子故爾葢尊者已老使子孫代領宗事亦謂之宗子所謂宗子不孤者也按此說大非宗子不孤禮與

未爲宗子之適子同娶妻則父命之死則族人不爲服齊衰三月安得立後一事獨異乎詳傳之意蓋古者大宗之長子長孫死而亡子雖父祖在未受重者皆得立後父爲長子傳曰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將者未然之詞未傳重而已爲之三年者以傳重之誼已前定故也彼此相況則未爲宗子之適子亦得立後甚明以爲宗子之誼已前定故也豈必代爲宗子始得立後乎而代爲宗子者亦豈得有異於未代者致與已孤之宗子同乎惟有適子者無適孫先儒謂祖在父不爲長子服斬則長孫死而父祖皆在者似不得立後其父有廢疾者雖父祖俱在長孫亦得立後也以其已爲適

孫也故弼嘗記適孫立後之禮曰祖在適孫亡無子以庶孫之子後適孫使持曾祖重此持重據終言之也其庶孫無子則以族人行屬相當者後適孫族人兼親疏言又無則以庶孫當適處代持祖重若小宗則直以庶孫當適處不爲適孫立後當適者適孫親昆弟則無論若從昆弟則在大宗當後適孫之父小宗否於本適禮皆如攝主於宗子此祖在孫立後之禮證諸經傳皆合者不問其代領宗事否也士禮如此大夫諸侯天子禮皆如此惟天子諸侯無小宗攝主之事爲異耳如繼公說則未領宗事之長子長孫不得立後非貴適重正之誼也代領宗

事之長子長孫即不用爲人子孫之禮而得立後非嚴父尊祖之誼也禮坊記子云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家無二主尊無二上春秋桓五年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公羊傳曰仍叔之子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仍叔之子何譏何譏爾譏父老子代從政也九年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來朝傳曰諸侯來曰朝此世子也其言朝何春秋有譏父老子代從政者則未知其在齊與曹與解詁云重惡世子之不孝甚按從政謂居其位有其政也左傳晉之從政者新謂爲上卿書序云將遜厥位讓于虞舜注云堯尊如故舜攝其事孟子萬章篇云堯老而舜攝

也據此諸文則自天子達於庶人父老子可攝其事不可踐其位行其禮攝時所得行之禮必未攝時卽得行之禮也而謂祖父在立後事爲子孫代領宗事者之禮非凡適子適孫所得同乎纖公說有害正禮故據經正之又士之子爲大夫及大夫之子爲大夫者此自以有德爲大夫非父老子代之謂經言大夫者爲其子爲大夫者期是也又此是庶子若適子則其父必非有采世守者無子皆當用大夫禮立後然亦不外此禮也此不得取昆弟爲後若無行屬相當可立者適子則其弟爲攝主庶子則絕又案傳但云祖父母不云父母者舉祖父母以見父母也而顧氏炎武盛氏世佐皆分祖與父母爲二程氏瑤田

分祖父母三字爲三句段氏玉裁疑祖父母下奪父母二字皆非程氏又謂此傳以祖建首不以曾祖建首以所後者之曾祖卽爲後者之高祖元孫於高祖無服故不言不知祖父母是一人上可見曾祖父母下可見父母此傳之祖父母卽不杖期章首之祖父母也說文祖始廟也从示是祖之本誼爲王父廟稱故喪服經傳單言祖者多祖禰之祖如父祖之祖單言者經惟從祖祖父母一條因從之者而省文且是論其行屬非實指其人也傳惟不敢降其祖及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二語以承經祖父母之文而省

文也從未有實指王父文無所蒙而單言祖者即欲單言亦決不直與父母連文乖全經言祖父母之例也今既直云祖父母祖下父母上無一與字以相閒則此三字是專言王父母不及父母甚明如謂所不言者即無服則傳亦不言父母所後者之父母即爲後者之祖父母豈孫於祖父母亦無服乎尊者惟言祖父母更無他人則亦無所謂建首也段氏知祖父母之不可分而疑奪父母二字則與其前所云可勿覶縷者乖矣程氏又云所後者之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者例在記庶子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

母從母舅無服爲私外親無服則是將爲適母外親服也今爲人後自與庶子爲後者同也弼案庶子爲後者爲其母緦故爲本外親無服今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似未可同也依兄弟降一等之例則爲其外祖父母從母緦爲其舅舅之子從母昆弟袒免可乎褚氏寅亮云顧氏炎武以昆弟昆弟之子俱屬所後者言則所後者之本宗挂漏反多說易惑人斷不可從胡氏云所後者之昆弟昆弟之子皆屬旁親下記云于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則旁親已包於記若子之內故此傳惟據正親外親言之以補經記所未

及也盛氏說與顧同皆非顧氏又以若子爲後人者
從父昆弟之子則與傳上下文誼不可通矣尤非鄭
窠褚說胡說是也記云兄弟之子者謂族親之子行
者耳必言子行者取與後之者行屬相當舉相當者
而尊行卑行皆該乎其中旁親之服已盡見故傳惟
補言正親外親也

曹氏記適孫死立後一段錫恭以爲未盡然案襄
公三十一年左傳太子死有毋弟則立之無則立
長年鈞擇賢義鈞則卜古之道也據此以推適子
死而有子立其子爲適孫其無子者以其毋弟當

適處無母弟以其庶弟當適處并無庶弟乃爲之立後檀弓譏公儀仲子者譏其有適孫而立支子非謂無適孫者不當立支子也賈氏上節疏云第一子死則取適妻所生第二長者立之亦名長子更據此以推適孫死而有子立其子爲適曾孫其無子者亦先母弟次庶弟以當適處并無母弟庶弟乃立庶孫之子遞及族人行屬相當者以後適孫曹氏所云似與左傳所稱者不合俟再考通典宋孝武大明二年有司奏凡侯伯子男代子卒無嗣求進次息爲代子檢無其例下禮官議正博士孫武議按晉濟北侯荀朂長子運卒以次子損拜代子先代成准宜爲今例博士傅郁議禮記微子立衍商禮斯降仲子舍孫姬典攸貶歷代遵循廢替於舊今君存而代子

卒厥嗣未有非捨孫之謂愚以次子有子自宜紹爲嗣孫若其未有無容遠捜輕屬承統繼體傳之有由父在立子允稱禮情典曹郎諸葛雅之議按春秋傳云代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均擇賢義均則卜古之制也今長子早卒無嗣進立次息以爲代子取諸左氏理符無違又孫武所據荀勗長子卒立次子亦近代成例依文採比竊所允安謂宜開許以爲永制參議爲允詔可錫恭案此議與鄙見合故附著之

錫恭案黄氏經傳通解續於世父叔父節附著云爲人後者爲所後者之昆弟自注云詳見斬衰章爲人後者則以此昆弟屬所後者不始於顧氏日知錄矣

張氏惠言讀禮經記云不言爲所後者之父母所

後者若有父母則又爲之後者也錫恭案此說似是而非傳意舉遠以包近舉所後者祖父母而所後者父母在其中若子者若親子也禮之常者若親子禮之變者亦若親子也一言若子而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祖父卒爲祖母後者三年皆包於若子二字中矣不必如張氏說也張氏又曰云若子者容宗子受重於曾祖誠如此言因受重於曾祖而傳者所後者祖父母乃因受重於祖而傳反不著祖父母均之受重一著一不著何也此又其說之自相矛盾者也以上釋傳

胡氏培翬曰注云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者此子本非親子但旣爲之後則與親子同故爲所爲後者之親之服一如親子之爲之如爲曾祖齊衰三月祖父母期之類是皆親子之服而爲後者亦如之故傳云若子也

曹氏元弼曰案爲高祖亦如其親子之服齊衰三月又案所後父非生已之父而服之與其親子同尊祖也猶繼母非生已之母而服之與已之親母同尊父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以誼與權制者也以上釋注

通典旣練爲人後服父服議宋何承天問曰婦人夫

先亡無男有女已出嫁婦人亡後未周宗族之家乃以兒繼其後今既更制廬杖未知當及亡月一周便練爲取出後日爲制服之始荀伯子荅曰出後晚異於聞喪晚稅服也應以亡月爲周不以出後日爲制服之始假使甲有婦及男女甲死甲兒持重服已練甲兒復死甲弟乙方以子景後甲景以以與已同爲伯持周年服訖便更制二十五月服甲婦女不合先景除服何容持三周服耶難者或疑若使甲服將除而景始出後景便是服斬旬日而除意謂若服將訖宜待除服方出後耳不可使甲婦女制四周服也何重問

出適之女周而除心制旣過卽吉之後而來繼之弟不爲喪始門庭凶素靈筵未毁舛錯深淺豈稱人情今謂宜待除服爲後是也今問不待除者耳若不服其殘月便當如知喪晚特一人未卽吉二條何者爲安荀重荅曰意謂出後未及練者宜服其殘月以亡月爲周若將服竟出後宜延待服竟至於去廬卽練縗縞從輕此自降殺以漸所謂送死有已復生有節非明出後始爲喪主也又謂爲人後者在練則練在縗則縗何疑服旬便除然謂此語不通設使甲死其婦女持服已再周甲弟乙持二子從遠還始聞喪以

長子景後甲景弟丁爲伯父追服周景以出後之故更緦縞旬日除所謂深淺舛錯不是過也譬如知喪晚特一人未即吉此又所疑也凡出後晚異知喪晚也既已制本服今日月已過無緣更居再周若甲之婦女無事不吉而來繼之子門庭凶素此婦女無容避此凶居別卜吉宅又不可使婦女歌於內而繼子哭於外謂應服其殘月司馬操難爲人後者盡禮於彼致降於此所以全受重之道成若子之誼豈以眞假殊其事早晚異其制哉豈不以父子之名定於受命之辰加崇之恩起於辭親之日大誼昭然無厭奪之

變而使情節伸而有餘歲月屈於不足未知輕重將欲何附論云甲死甲兒持服已練甲兒死甲弟乙方以子景後之景無緣爲伯持周服畢復更制二十五月服難曰景以甲練後方來後甲彼喪雖殺我重自始更制遽月於誼何傷且昔以旁尊服不踰爾今爲其子禮窮於制事乖誼異深淺殊絕豈宜相蒙共爲三年若是大功小功之親本服已訖乃爲之後亦可計本服之月以充再周之限若無服之親今爲甲嗣其誼云何論云甲婦女無緣持三周服又不合先景除服難曰甲婦女二周終訖何事三周吉凶有期何

必顧景亦猶自遠之兄始及祖緦居室之弟久已塋
歌豈得同一論云或疑甲服垂除而景出後景應服
斬旬日而除意謂延待服除而出後耳難曰景以禮
而行不及甲始喪益由事趣且夫堂陷絕構喪位無
主行路悽愴骨肉悼心既爲置後宜及三年之內情
事有寄豈得持疑以俟吉覩再周之徒過哉論曰甲
死婦女持服再周弟乙二子遠還以長子景後甲景
弟丁爲伯父追稅服周而景以出後之故更居緦緦
旬日而除外錯淺深不復是過難曰乙之子景今來
後甲既不可與弟丁同稅周服又不可暫居緦緦旬

日而服則景於甲之喪終闕徵服親爲甲子而反不如丁有周月之制處之於三年之地而絕之於一日之哀待吉之誼於此爲蹟論曰甲婦女無緣避此凶居別卜吉宅又不可婦女歌於內繼子哭於外難曰甲婦雖復縗麻去身號咷辭響然素服綦居與代長戚夫何圖於吉宅何務於謳歌荀伯子荅司馬操難曰爲人子者奉亡事存如所生不異盡禮於彼而致降於此荅曰同所生者謂出後及所養耳不謂垂除而追責使同也設使所繼者是絕服之親而繼父有兄弟喪未周豈可悉追制伯叔周服乎故知及喪則

同已死則異若本服大功之親雖數十載之後猶追
爲稅服至於出後之子在三年之外便不爲繼父追
服明既往不可得同也難曰乙子景今來後甲既不
可與其弟丁同稅周服又不可制居縗縞旬日而除
既爲甲子而反不如丁豈有處三年之地而絕於一
日之哀乎荅云謂景應先稅周服畢然後可出後耳
設使甲死已三十年乙將景丁從絕域還始聞甲喪
豈可使景丁二子同稅周服然後議出後之事乎若
猶使景居重甲婦女平吉已來或是朝市改易豈可
方納一孝居喪乎雖復三十年而丁猶稅服景不可

以反不如丁得不待稅服畢乎設使周公更生不能違此言也

錫恭案荀氏與司馬氏論難司馬氏出於厚荀氏出於薄然荀氏謂出後晚異於聞喪晚猶未誤也至其謂甲死再周甲弟乙持二子從違還始聞喪以其長子景後甲景弟丁爲伯父追周服景以出後之故更縗縞旬日除所謂深淺舛錯不是過也宜待除服方出後則謬甚矣凡始聞之日其哀情與始遭喪同於是有稅服之禮稅服者有始遭喪之情斯有始遭喪之服也夫丁之稅服以始聞喪也丁固始聞喪景獨非始聞喪乎丁始聞伯父喪哀情與始遭喪同景爲之後豈得哀情不與始遭喪同而爲之稅服乎如景者乃聞喪晚非出後晚也追爲重服夫復何疑荀氏又謂甲死已三十年乙將景丁從絕域還始聞喪若猶使景甲居重喪甲婦女乎吉已來或是朝市改易豈可方納一孝居喪乎則試問之曰設使甲親子從絕域還始聞甲喪將追服乎抑不追服乎必將日追服也既爲追服則雖婦女乎吉猶將納一孝居喪也夫爲人後者爲之子景當聞喪之始卽定爲甲之子則事事當如親子矣而安得不追服

乎荀氏巧爲規避乃云後侯吉出後及被詰理屈又云先称周服此所謂遁辭也司馬氏難之其言深切著明至若甲自有男甲死甲兒持重服已練景爲伯父持周年服訖甲兒復死乙方以景後甲此則聞喪已久本服已訖特出後晚耳其哀情不與始聞喪同而追服使與始聞喪同則必顏色不稱其情戚容不稱其服恐非禮所許也考之經記傳注未見明徵又難比附姑從蓋闕容再稽求

汪氏琬曰古者大宗而無後則爲之置後小宗則否小宗猶不得置後況支庶乎錫恭案何氏休曰小宗無子則絶見莊公二十四年公羊傳注子夏曰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然則族人而無後也其遂不祀矣乎曰不然也孔子曰凡殤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當室之白尊於東房是雖不置後也然則無宗支適庶而皆爲之置後今人之

所行古人之所禁也不亦大悖於禮與曰此禮之變也蓋自宗法廢而宗子不能收族則無後者求祔食而無所其毋乃驅之爲厲乎故不得已爲之置後也變也

曹氏元弼曰人爲人後者必奉父命而出其無父而當爲大宗後餘族人無可以易之者必合族尊長公議立之錫恭案隋書劉子翊傳晉鎮南將軍羊祜無子取弟子伊爲子祜薨伊不服重祜妻表聞伊辭曰伯生存養已伊不敢違然無父命故還本生尚書彭權議子之出養必由父命無命而出是爲叛子於是下詔從之以上釋爲人後者變禮

曹氏元弼曰適子殤死庶子當適處爲父後知者喪

服小記云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爲殤
後者以其服服之注言爲後者據承之也殤無爲人
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曾子問記孔子曰宗子爲
殤而死庶子弗爲後也注族人以其倫代之明不序
昭穆立之廟其祭之就其祖而已代之者主其禮據
此二文是適子殤死庶子代之爲父後之事也按小
記爲殤後之殤字直承冠不爲殤之殤字下則殤明
指未冠者陳氏澔云是已冠而年在殤限者仍據其
年數謂之殤則是記上方云冠不爲殤下卽以冠者
爲殤也不矛盾之甚乎且既冠則不謂之殤不謂之

殤則不以殤禮處之是名正言順而事可成者也若既冠之矣不以殤禮處之矣而仍謂之殤是殤成人也名實亂矣若爲其後者以父服服之而謂之殤是子殤父也彝倫斁矣曾子問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爲後也與此殤字何異以彼校此則殤必指未冠者爲殤後必指後殤者之父其服必指本親之服無疑也此注云以本親之服服之曾子問注云族人以其倫代之本親即其倫也謂昆弟也其倫本昆弟之倫其親本昆弟輩之親今承其處不爲之服子服而仍爲之服昆弟服是以本親之服服之也本親據行輩

上下言非據族屬親疏言自親昆弟至無服之昆弟
苟以其倫代之而爲之服昆弟服皆得爲本親之服
也與他處以本親爲本宗者異孔正誼似失之曾子
問之庶子注以族人言之猶不杖期章傳云族人以
支子後大宗此傳云同宗則可爲之後皆合親疏言
之明大宗至重不可中絕苟無親者可立爲後雖疏
遠者無不可用也正誼云此宗子是大宗族人但是
宗子兄弟行無限親疏皆得代之是嫌無親者在或
疏者不得後大宗有時絕爾豈如徐氏乾學所云舍
親子不立而立他人之子者乎庶子弗爲後者弗爲

之子也非不承其處也不承其處則大宗絕矣曾子問言爲後小記言爲殤後爲殤後與爲後異而與弗爲後同以殤不得有後有後必非殤而云爲殤後則是據承之也若爲後則此經所謂爲人後公羊傳所謂爲人後者爲之子是繼其統非承其處也庶子弗爲後謂弗以爲人後之禮後之也弗以爲人後之禮後之則以爲殤後之服服之明矣爲人後則後於死者爲殤後則不成爲人後而後於死者之父

錫恭案戴記每篇修辭微異小記屢言爲後多與爲人後不同如云爲殤後爲慈母後是卽言爲君母後爲祖母後亦僅見於小記此修辭不同於他篇也後儒說爲殤後多以爲人後例之故誤此以辭害志也曹氏此段辨析

最明蓋古自有爲殤後之禮以其服服之即其禮也爲殤後者於殤者爲爲殤後於殤者之父爲爲人後以爲人後之服服其父自當以本倫之服服殤者矣以本倫之服服殤是以其倫代之所謂弗爲後也是則正惟記言爲殤後故知其爲後於殤者之父也顧氏炎武以此記爲變禮謂大宗之子未及成人而殤取殤者之兄弟若兄弟之子以爲後以爲人後之服服之如父不以殤而殺重大宗也按此說明與宗子爲殤死庶子弗爲後之文背又引魯閔僖事爲證按僖爲閔服三年者閔成君也成君雖未冠而死禮與已

冠者同臣子不敢名之爲殤是臣不殤君之誼也子於父猶臣於君若旣後之旣爲之子旣服之如父而仍名之爲殤是子殤父矣恐非禮也然則記明云爲殤後則必不服之如父必不爲之子以殤無爲人父之道旣殤之則不父之也爲殤後之禮亦猶繼未踰年之君爾段氏玉裁明世宗非禮論云春秋經閔公元年春王正月不書公卽位穀梁傳曰繼弑君不言卽位正也親之非父也尊之非君也繼之如君父也者受國焉爾此所謂繼弑君者繼子般也子般者閔兄非閔父且未踰年之君非成君者也而傳辭如此

此以見雖繼未踰年之君兄其禮不必行爲後之禮
其情則一如父子之情是以春秋原其隱痛之情與
莊僖不書卽位同也不敢爲喪君後者喪君子也非
君也猶殤子不爲之後也案段説是也據此則爲殤
後者情宜與爲後不異而禮則自行爲殤後之禮不
敢行爲後之禮明矣顧氏又謂禮之制殤服所以示
長幼之節而殺其恩大宗重則長幼之節輕故殤服
有時不異成人不以宜殺之恩虧尊祖之誼所謂權
也案本經記云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
親則月算如邦人如顧氏説則宗子服殤與成人當

不異無緣別制此服矣今族人爲宗子之殤者服既異於服成人則族人爲宗子之殤者後亦不得不異於後成人也所謂重大宗尊祖者謂得取族人爲後百世不絕其統爾今殤者死而有人承其處後其父則成宗子大宗固不絕矣既可重大宗又得明長幼不亦善乎且君未踰年死未成君書曰子其父乃君也宗子爲殤死亦未成宗子其父乃宗子也不後宗子而後未成宗子者亦非所以明宗也記以爲殤後與爲後服不同故特明之若其同也則爲人後者爲之子其誼屢見經傳不必別言之矣李氏如圭云宗

子爲殤而死則宗人來後者惟後死者之父以昆弟之服服殤死者引曾子問小記爲證其言可謂至當此皆適子殤庶子代爲父後而不易其倫之明驗也錫恭案殤服者禮起於長幼之節也君臣之誼重則長幼之節輕故臣不殤君爲君無殤服也宗子於族人有統屬之道而不全乎君臣之誼不全乎君臣之誼則不得奪長幼之節故宗子孤爲殤有殤降之服而承殤後者不以爲人後之服服之也推之天子諸侯得取尊行與已行爲後以君臣之誼奪長幼之節也大夫士雖爲宗子不得取尊行

已行以爲後以君臣之道不全則長幼之節不輕也（以上釋承殤後）

賈氏周禮冢人疏兄死弟及俱爲君則以兄弟爲昭穆以其弟已爲臣臣子一列（錫恭案列當爲例）則如父子故別昭穆也

通典天子爲繼兄弟統制服議東晉穆帝升平五年五月崩皇太后令立瑯琊王丕（哀帝也）儀曹郎王琨議今立之於大行皇帝屬則兄弟凡奠祭之文皆稱哀嗣斯蓋所以仰參昭穆自同繼體在茲一人不以私害誼專以所後爲正今皇太后德訓宏著率毋儀於

內主上既纂業承統亦何得不述遵于禮尚書謝奉議夫帝位自以君道相承至於昭穆之統禮兄弟不相爲後明誼也今應上繼康帝意謂不疑此國之大事將歪之來代僕射江霦議兄弟不相爲後雖是舊說而經無明據此語不得施於王者王者雖兄弟既爲君臣則同父子故魯躋僖公春秋所譏左傳曰子雖齊聖不先父食閔公弟也而同於父僖公兄也而齊於子既明尊之道不得復敘親之本也公羊傳曰逆祀者何先禰而後祖穀梁傳曰先親後祖逆祀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兄弟也由君臣而相後三傳

之明誼如此則承繼有敘而上下洽通於誼爲允應繼大行皇帝錫恭案東晉成帝崩母弟岳立是爲康帝康帝崩太子聃立是爲穆帝穆帝崩立成帝之子琅邪王丕即哀帝也當時議者又有謂當繼成帝謝奉又議是也謂當繼康帝藍田侯臣述大常臣彪等是也皆載在通典以其無豫於爲人後之禮故不錄江虨之議最爲得之

劉氏敞爲兄後議曰禮天子之廟三昭三穆與大祖而七諸侯二昭二穆與大祖而五所謂昭者父道也所謂穆者子道也天子諸侯未必皆身有子故或取於兄弟之子以爲嗣親同則取其賢者賢同則取其長者長同則取其吉者非兄弟之子則弗取故不以諸父爲嗣父尊也不以諸兄爲嗣兄亦尊也不以諸

弟爲嗣弟已之倫也此古者七廟五廟之序所以昭穆不相越迭毀不相害也至乎後世國家多事或傳之諸兄或傳之諸弟蓋有不得已焉則禮散久矣然旣已受天下國家則所傳者雖非子亦猶子道也傳之者雖非其父亦猶父道也以天下國家爲重矣春秋僖公實閔公之兄閔公遭弒僖公書卽位錫恭案書上脫不字明臣子一體也公孫嬰齊卒春秋謂之仲嬰齊以謂爲人後者爲之子當下從子例不得復顧兄弟之親稱公孫也徐氏乾學曰引公羊傳仲嬰齊卒未確蓋大夫傳世之法與天子諸侯殊春秋之誼有常有變夫取後者不得取兄弟此常也旣

已不可及取兄弟則正其禮使從子例此變也故僖公以兄繼弟春秋謂之子閔以弟繼兄春秋亦謂之子所謂常用於常變用於變者既正其名則僖公不得不以閔公爲昭歸父不得不以閔爲穆既正其昭穆則迭毀之次不得不以一代一也自漢世以來皆曰兄弟不相爲後不當以昭穆格之則天下受之誰乎凡人君以兄弟爲後者以非有子者也引而爲嗣臣子一體矣而當嗣者反以兄弟之故不繼所受國而繼先君則是所受國者竟莫有嗣之者也不可一矣生則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弟治之忘生悖

死不可二矣已實受之後君不受之先君令當自繼
先君者不惟棄後君命已之命又當廢先君命兄之
命不可三矣天下國家則歸之已而父子之禮則恥
不爲不可四矣徐邈曰若兄弟爲昭穆者設兄弟六
人爲君至其後世當祀不及祖禰此又妄之甚者禮
有所極誼有所斷爲之後者爲之子所以正授受重
祖統也兄弟六人相代爲君亦六代祀祖禰矣假令
非兄弟相代其祖亦當遷矣不得故存也即如此言
使有兄弟六人爲君各自稱昭是有十三廟也又其
最後一君當上繼先君而五君終爲無後也豈其所

以傳重授國之意乎禮爲人後者降其私親設兄弟六君故當各自爲嗣誼不可曲顧其親何說祀不及祖禰哉凡言禮者惡其諂時君之意苟曰盆廣宗廟大宗之本而不詳授受之道春秋之誼使當傳國者不忍以國與其宗曰非吾子也當受國者又不肯以臣子之道事其君曰非吾父也至令宗廟猥衆昭穆駢積而鬼有不嗣推生事死獨何悖哉

徐氏乾學曰王侯之家臣子一例當其生也既可以諸父昆弟爲臣則其死也豈不可以諸父昆弟爲子故弟而繼兄之統弟卽子也卽兄而繼弟之統者兄

亦子也

段氏玉裁明世宗非禮論曰喪服斬衰三年者一曰父傳曰父至尊也二曰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三曰君傳曰君至尊也五曰爲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以爲之後支子可也公羊傳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也是則凡受重者必斬衰三年與眞子同所以必斬衰三年者何也爲之子也經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而闕此五字者先儒雷氏云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雷說是也而未盡曹氏元弼曰段引雷說祇斷章

取誼不在其立說本意 或後兄或後弟或後從祖錫恭案當云從祖祖父下同 若從祖父或後兄弟之子若兄弟之孫若而人者後之人皆必服斬衰三年蓋所後者既有君有天子之尊故爲之三年者凡爲臣爲諸侯者所同也而爲之子三年則爲後者所獨也後父行者三年後祖父後高曾祖父後兄後弟後從祖若從祖父後兄弟之子若兄弟之孫亦皆三年故禮經有爲祖後者服斬之文春秋僖爲閔三年春秋左傳之言逆祀謂閔僖爲父子國語謂閔僖爲昭穆謂閔祖謂僖親是可知兄之爲弟後也　又曰春秋經僖元年不書公卽位

公羊傳曰公何以不言卽位繼弒君子不言卽位此非子也其稱子何經無子字傳直云稱子以見僖之繼閔與莊之繼桓無二例莊元年傳曰公何以不言卽位春秋君弒子不言卽位臣子一例也何休曰僖公繼成君閔公繼未踰年君禮諸侯臣諸父兄弟以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也其服皆斬衰故傳稱臣子一例此謂臣繼統與子繼統無異也天子諸侯無子則同宗中受重者本皆臣也臣而爲之子與眞子無異故僖可以稱閔子鄭君舊禮禘祫議曰閔以二年秋八月薨僖二年除喪晉張靖之言曰僖公爲閔三年此兄爲弟後服三年之證也春秋經文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左氏曰逆祀也禮無不順而逆之可謂

禮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此左氏謂閔僖爲父子也國語曰夏父弗忌爲宗蒸將躋僖公宗有司曰非昭穆也弗忌曰我爲宗伯明者爲昭其次爲穆此兄弟異昭穆如父子之證也公羊傳曰何言乎升僖公譏逆祀也其逆祀奈何先禰而後祖也穀梁傳曰躋升也先親而後祖也逆祀也此皆謂閔於文爲祖僖於文爲禰也禮喪服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始封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始封之孫盡臣諸父昆弟盡臣諸父昆弟者繼其統者皆臣而子也其廟制以次祧毀一如眞高曾祖父之制蓋如是而後得

謂之受重不則已之重受於何所天子諸侯以重之相授受爲父子不必倫序相蟬聯爲父子所以敬天命崇大寶不則疑於天命已去大寶已墮國統中絕一死一生相爲授受夏始傳子殷有及王其道無二國語說幽王至敬王十四世其中桓王乃平王之孫以蟬聯者言之則當云十五世史記說仲丁至陽甲九世其閒多兄終弟及以蟬聯者言之則僅五世說泰伯至壽夢十九世若泰伯虞仲爲一世則僅十八世是知天子諸侯以重相授受爲世數也

禮器疏引異誼公羊董仲舒說躋僖公逆祀小惡

也左氏說爲大惡也許君謹案同左氏說鄭駁之

云兄弟無相後之道登僖公主於閔公主上不順

爲小惡也錫恭案駁辭簡奥讀者當紬繹之夫天

子諸侯盡臣諸父昆弟則諸父昆弟皆臣也易稱

父母爲嚴君則子卽臣也而臣卽子也天子諸侯

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皆臣也臣則與子一例不

得以諸父昆弟自居而皆可爲之後爲之子也是

故對人君言不得復稱兄弟稱兄弟者對有家者

言之晉江氏霦謂此語非所稱於王者是也鄭君

云兄弟主有家者言之云無相後之道者以卿大

夫不臣兄弟不臣之則不子之故無相後之道也云不順者則對人君言之閔公君魯僖公爲之臣臣子一一也不敢以兄弟戚君而爲之後者爲之子令子主登父主之上不順孰大焉夫既不順矣而云小惡何也則以不相後者卿大夫士之禮也而相後者天子諸侯之禮也弗忌執卿大夫士之禮以繩天子諸侯特不知禮耳其心本非有他而其禮大爲不順原其心則雖惡而猶小而悖乎禮則雖小而不得辭爲惡也觀鄭君云不順則知以閔先僖後爲順觀鄭君云小惡則知臣之繼君一如

子之繼父然後爲無惡也知鄭君不以閔僖同昭穆升僖公於閔公之上爲不順者案國語稱弗忌云我爲宗伯明者爲昭其次爲穆則閔僖異昭穆之證也卽云鄭君不從左氏說而用公羊說案公羊傳亦云先禰而後祖以閔爲祖以僖爲禰也則亦異昭穆之證也要而言之鄭君以兄弟著卿大夫士卽以別乎天子諸侯茍知此意則知晉王氏琨江氏霧議實同鄭君之誼而劉氏敞段氏玉裁諸說爲不失鄭氏家法者

徐氏乾學曰卿大夫以下繼世與天子不同天下不

可一日無天子國不可一日無君是故繼嗣不立則取於旁支以弟後兄可也以兄後弟可也甚至以叔後姪古亦爲之君之生存既已盡臣其諸父兄弟身沒而旁支入繼必爲之服斬衰既爲之服斬衰即以祖禰事之可也大夫則不然以別子爲祖亦不能臣其宗族繼世相傳以宗法齊之而已春秋之法大夫以罪廢逐不得入宗廟即思其先世而爲之立後亦直以廢逐者之兄弟代主大宗之祀世及相傳而不及於廢逐者之子姪錫恭案姪疑姓之譌正所以嚴昭穆之序也

金氏榜曰廟有昭穆父爲昭子爲穆說者謂兄弟立廟者宜同昭穆榜案此大夫士之禮不得上通於天子諸侯大夫士以宗法辨親疎長幼之序故兄弟不相爲後同昭穆（錫恭案金氏云大夫士兄弟不相爲後是也云同昭穆則鮮矣如上徐氏說代廢逐者爲宗子則廢逐者不立廟如下曹氏說宗子未有後庶子攝主則庶子當家小宗自爲立廟而不立廟於宗子之家則大夫亦鮮同昭穆者）天子諸侯盡臣諸父兄弟臣子一例故兄弟及諸父繼統者與子繼父同分昭穆

黃先生曰春秋書躋僖公又書仲嬰齊卒公羊傳云躋僖公逆祀也其逆祀柰何先禰而後祖也嬰齊爲兄後爲人後者爲之子也其稱仲何以王父字爲氏

也以周案禮天子諸侯盡臣諸父兄弟臣子一例故左傳以閔僖爲父子公穀誼同是也大夫不得臣兄弟歸父何得子嬰齊何休云僖公以臣繼閔公猶子繼父故文公於閔公猶祖也嬰齊弟無後兄之誼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何說是也諸侯奪宗不可拘以宗法大夫以下以宗法齊之而已或拘兄弟同昭穆之謂閔僖不得爲父子或拘爲人後者爲之子之說并謂歸父可子嬰齊胥失之矣

曹氏元弼曰士庶人大宗無後族人無子行孫行可立者或昆弟用攝主之禮可乎錫恭案此論攝主不及大夫微誤

錫恭案卿大夫之禮鄭君謂兄弟無相後之道何氏公羊傳解詁於僖公繼閔公曰禮諸侯臣諸父兄弟以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也其服皆斬衰故傳稱臣子一例於仲嬰齊後歸父曰弟無後兄之誼爲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是則何氏之意人君得以兄弟爲後大夫不得以兄弟爲後與鄭君同誼也乃段氏玉裁強讀解詁破後兄爲子兄以爲卿大夫與人君同夫爲人後者爲之子無子兄之誼乃有後兄之誼乎段氏說非也曹氏元弼禮經校釋從段氏說

而特明大夫爲有地者本上注卿大夫有地者曰君錫恭嘗遺書爭之曰先王之制禮也尊尊與親親並惟所在而致其重焉天子者天下共主也諸侯者一國之君也尊無二上旁親之親輕而君之尊特重故兄弟皆爲之臣喪則爲之斬衰其無後也雖棄其本親之倫而爲之子焉可也大夫之尊則貶矣其所臣者惟家臣耳家臣於大夫拜不稽首稱爲子若主而不稱君喪則爲之布帶繩屨示不得同於正君也其家主之尊不掩其旁親之親故兄弟不爲之臣有棄其倫而爲之子者不得不爲亂昭穆之

序也且天子於諸侯有不純臣之誼而諸侯於大
夫不問有地無地皆純臣也大夫與大夫不問有
地無地皆非異爵也敵也是諸侯與大夫其分殊
絕而大夫之有地無地其別甚微今爲後誼例不
分於分分之殊絕者而分於別之甚微者恐非禮之
所安乞再細心核之曹氏復書曰兄言是也校釋
刋成於光緒十七年此說今已自改錫恭旣欽其
進學不倦又私喜已說之相合也爰附著於篇
又案大夫不得以兄弟爲後則沒而無子又無子
行可爲後者亦庶昆弟行攝主之禮與曹氏說士

庶人同曹氏昔從段氏說故不及大夫也以上釋兄弟及尊行為後

通典為曾祖後服議晉何琦議以為卿士之家別宗無後宗緒不可絕若昆弟以孫若曾孫後之理宜然也禮緣事而興不應拘常以為礙也魏之宗聖遠繼宣尼琦從父以孫紹族祖荀顗無子以兄孫為嗣此成比也宋庾蔚之謂間代取後禮未之聞宗聖時王所命以尊先聖本不計數恐不得引以為比也

曹氏元弼曰禮大宗無子取族人支子為後族無支子則當如石渠議戴聖所云同宗適子絕父以後大

宗鄭志田瓊所云以適子所生庶子還承其父也若族人少或并無適子或雖有而有廢疾不可立惟有孫行若曾元行者大宗不可絕自當以孫行後祖行矣以孫後祖中闕父一世則祖即父孫即子其禮自當行爲人後之禮與爲祖後禮殊此謂所後者本未有子或有子殤死不得立後而合族親疎無子行可爲已後者也若有子成人而死則本當取孫行爲子後於已依爲祖後之常若已子殤已當立子行爲後而族人惟極疏遠者有子則即當取以爲後而不取親者之孫以已是大宗凡同在繼別之宗者皆可爲

之後間代取後後非禮之常。可以己之私恩輕變昭穆之序也若田氏所云適子出後大宗還以所生庶子後其父者此禮亦如間代取後爲祖斬衰祭則以祖爲禰

錫恭案曹氏說善矣然大宗子於族人非有君臣之誼則長幼之序不可奪其於昭穆必有以使之不紊者而於禮未有所徵也通典稱荀太尉無子養兄孫以爲孫不云爲子而云爲孫是即昭穆不紊之一端惜其言略而不詳俟再考曹氏云祖即父孫即子似紊昭穆竊所未安○

以上釋間代取後

通典孫爲祖特重議劉寶以爲孫爲祖不三年喪服云孫爲祖周案小記爲祖後者爲祖母三年二文不同何以爲正答曰經無孫爲祖三年之文小記所云爲祖母三年自謂無後養人子以爲孫者耳喪服云爲人後者三年爲人後者或爲子或爲孫故經但稱爲人後不列所後者名所以通人無貴賤爲人後者用此禮也若荀太尉無子養兄孫以爲孫是小記所謂爲祖後者也夫人情不殊祖所養孫猶子而孫奉祖猶父故聖人稱情以定制爲人後者無復父祖之差同三年也喪服傳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斬此謂嫡

孫為祖喪主當服斬不解傳意小記與傳但解經意耳傳稱者此祖後為父之長子祖之嫡孫也以上厭於父父亡然後乃下為長子斬非孫上為祖斬也王敞難劉寶曰喪服小記祖父卒為祖母後者三年此謂孫為祖後者喪服父亡為母三年言為祖母三年祖父三年可知也為人後者以當收族而嚴宗廟也必以同宗支子擇其昭穆之倫而立之不得高祖無子而立元孫之序嚴宗廟者亦可以在繼養使鬼神有所享也按士二廟若立元孫則所嚴之祖不及曾高而祖禰無鬼將何所饗乎荀太尉秋尊其統宜遠

親廟有四孫之所得祭高祖也則於太尉爲祖子所得祭高祖也錫恭案此句疑衍今立孫但得祭祖而使曾祖不食是則先人將恐於爲厲故知非立後之道也又臣從君服每降一等叚服爲君之祖服用錫恭案用當作周制君服三年明之也若如論意謂小記所言是爲長子服者又當言父卒然後爲子三年不得言祖父卒而爲祖母後者三年又養人子爲已孫與已自有孫豈異哉國子博士吳商荅劉寶議曰按禮貴適重正所尊祖禰繼代之正統也夫受重者不得以輕服服之是以孫及曾元其爲後者皆服三年受重故也且

絕屬之宗來爲人後者服之如今嫡孫爲後而欲使爲祖服周與衆孫無異既非受重之謂豈合聖人稱情之制耶且孫爲祖正服周祖爲孫正服九月嫡孫爲後則祖爲加服周孫亦當加祖三年此經之明據也今欲使祖以嫡加孫孫以庶服報祖豈經意耶又欲使絕屬之孫同於嫡孫豈合人情・（錫恭案如劉氏說嫡孫不三年絕屬養爲孫者三年顛倒殊甚吳氏云同辭猶覺假）成洽論云嫡孫傳重不服斬也夫服以三年爲至重故以至尊至親者處之自此以往上下降殺一等經之例也服父三年服祖宜周而傳云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爲嫡孫者依此爲制

若其必然越於常例後祖服異禮之重事宜見斬衰之經不應闕而不記也且子爲父三年父爲長子亦三年若嫡孫爲祖如子則祖爲嫡孫亦當如父爲長子不得爲之周也吳商曰凡人爲後者尙如父今孫爲祖後而欲使爲祖周與衆孫無異豈是爲後之謂乎且祖爲孫正服九月今嫡孫爲後祖加之周孫亦加祖三年經之明誼也今使祖加孫服而孫不加祖服豈經誼哉且經云臣爲君祖父母服周從服例降一等則君爲祖服斬矣此非經意耶何竟闕而不記也論又云孫爲祖如子爲父則祖爲孫亦當如父爲

長子者且孫爲後加一等服三年祖亦加孫一等服
周如論之意欲使祖加孫二等而孫加祖一等此豈
經例而云傳不通乎通典又載庾純說略云嫡孫於古則有殊制於今則無異等宜
無承重之制錫恭案此說本非釋禮經故通典又引劉智以爲非從古制也今皆不錄試評曰
錫恭案此杜氏佑說夫人倫之道有本焉重本所以重正也重
正所以明尊祖也尊祖所以統宗廟也是以宗絕而
繼之使其正宗百代不失也其繼宗者是曰受重受
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若不三年豈爲尊重正祖者耶
傳曰爲人後者同宗支子可也下云爲嫡孫言不敢
降其正也是乃宗絕則嫡孫無孫則支子承重其所

承重皆三年也且祖重適孫服加一等孫承重而服祖不加何乃孫卑反厭祖尊非禮意也以情求理博士吳商議之當矣

通典孫爲庶祖持重議晉劉智釋疑問者曰禮孫爲祖後三年者以其當正統也庶子之長孫旣不繼曾高祖此孫爲庶祖承重三年不答曰繼祖者不唯謂大宗也按喪服傳與小記皆云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兩舉之者明父之重長子以其當爲禰後也其所繼者於父則禰於子則祖也（錫恭案劉氏解小記非辨見上其謂繼禰小宗爲長子三年固是也）父以己當繼祖故重其服則

孫爲祖後者不得輕也然則孫爲祖後皆三年矣且甲衆子也生乙乙生景而乙先卒景爲長子孫而後甲甲亡景爲甲三年則甲是庶子無嫡可傳若不三年則景爲乙之嫡子而闕父卒爲祖後之誼也博士杜琬云曾祖是庶而祖父是嫡又是嫡孫矣若庶祖無嫡可傳則非正體乎上傳重之誼也既無大夫士之位無嫡統之重孫爲庶人父雖亡而有諸父其孫生不主養祭非所及而所攝一家之重居諸父之右祖無重可傳而孫以重自居爲父長子而以嫡孫繼祖推情處禮於誼爲乖凡祖是庶而父爲長宜服齊

縗王敞議曰凡所重明是先祖之體蓋非爵土財計之謂至於庶子之子爲繼禰之宗則得爲其子三年矣父尊其禰而子替祖服不貴正體而必云爵土忽其敬宗而重其財計承財計則爲之服斬縗無產業則廢三年此非誼矣又經有爲君之祖服周是爲臣從君服從服例降一等此則君爲祖三年矣旣爲君而有父祖之喪謂父祖並有廢疾不得受國而已受位於曾祖者也祖不受國無重可傳而猶三年斯蓋正統貴體之誼不必以爵土傳已也體存則就養無方亡則庶子不祭所以達孝明宗吉凶異制故卯生

不主養者無害死掌其祀也而云祭非所及䜣乎周孔之意爾人無祖矣束晳議曰經云臣服君之祖此君爲祖三年也是祖有廢疾不襲統也然則無爵可傳身不主祭與庶子何異而孫猶服斬誼例昭然大宗之弟皆稱祖立廟而自爲其子孫所奉即所謂小宗之緒主其祖父之祀豈可自同衆孫不服三年哉宋庾蔚之謂祖庶父嫡已承父統而不謂之繼祖則祖雖當祭之所謂繼是承其後爲之祭故云傳重而服之斬若杜琬所言祖父俱嫡乃是繼曾祖耳祖雖非嫡而是己之所承執祭傳統豈得不以重服服

之乎已服祖以斬故祖亦服已以周錫恭案此語可商庶子不爲長子斬則亦不爲嫡孫期蓋由孫言之主祖之祭與受祖之重不殊由祖言之已未得受重則無重可傳此適孫雖服祖以斬而庶孫不爲適孫服期節下文所云以尊加卑異於卑者也長子之服誼則不同要須已身承祖禰之正乃得爲長子斬錫恭案此二語亦誤以尊加卑異於卑加尊也錫恭案據庶子之身爲長子不得斬而適孫爲已得斬所異在此庾氏所謂異猶承前誤也

通典嫡孫亡無後次孫爲祖持重議晉萬將問范宣嫡孫亡無後次子之後可得傳祖重不宣荅曰禮爲祖後者三年不言嫡庶則通之矣無後猶取繼況見有孫而不承之耶庶孫之異於嫡者但父不爲之三

年祖不爲之周而孫服父祖不得殊也錫恭案此嫡孫先亡無後次子之後當後嫡子故得承祖重而服三年與下條不同

通典適孫持重在喪而亡次孫代之議晉或人問徐遐嫡孫承重在喪中亡其從弟已孤又未有子姪相繼疑於祭祀遐荅今見有諸孫而祖無後甚非禮意禮宗子在外則庶子攝祭可依此使一孫攝主攝主則本服如故禮大功者主人之喪猶爲之練祥再祭況諸孫耶若周既除當以素服臨祭依心喪以終三年宋江氏問甲兒先亡甲後亡嫡孫傳重未及中祥嫡孫又亡有次孫今當應服三年不何承天荅曰甲

既有孫不得無服三年者謂次孫宜持重也但次孫先以制齊縗今得便易服須當中祥乃服練居堊室耳昔有問范宣云人有二兒大兒無子小兒有子疑於傳重宜答小兒之子應服三年亦粗可依錫恭案范氏所云本是次子之子何氏云次孫容適子之支子亦微不同裴松之答何承天書曰禮嫡不傳重傳重非嫡皆不加服明嫡不可二也范宣所云次孫本無三年之道若應為服後次孫宜為喪主終竟三年而不得服三年之服也何承天與司馬操書論其事操云有孫見存而以疎親為後則不通既不得立疎豈可遂無持重者此孫豈不得服三

年耶嫡不傳重傳重非嫡自施於親服卑無關孫爲
祖也按庾蔚之謂嫡孫亡無爲後者今祖有衆孫不
可傳重無主次子之子居然爲持重范宣議是也嫡
孫已服祖三年未竟而亡此重議已立正是不得卒
其服耳猶父爲嫡居喪而亡孫不傳重也次孫攝祭
如徐邈所荅何承天司馬操並云接服三年未見其
據
通典父未殯而祖亡服議晉虞喜察賀循喪服記云
父死未殯而祖父死服祖以周既殯而祖父死三年
此謂嫡子爲父後者也父未殯服祖以周者父屍尚

在人子之誼未可以代重也書以爲三禮無有此條始是脫失浙江局本始作殆祖父正統非爲旁親若父死未殯服祖但周則祖無倚廬傳重在誰假使祖爲國君已爲嫡孫祖歿已嗣此受封於祖祖之羣臣服祖三年而已爲嫡孫則服一周齋縗送葬斬杖無主雖云屍在未忍如大父何大父祖也宋庾蔚之謂禮云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故君薨未斂入門升自阼階明以生奉之也父亡未殯同之乎存是父猶傳重正主已攝行事事無所闕虞喜何謂無倚廬乎孝子之所寢處不關於主闕之何嫌若祖爲國君五屬皆斬則孫無

獨周之誼案賀循所記謂大夫士也

錫恭案父卒爲母必待父喪大祥始遭母喪乃得信三年之服父卒爲祖後者服斬以殯爲斷若是其不同者何也父亡未殯孝子猶望其生之時父喪未除孝子事死如生事亡如存之時也夫未殯而望其生愛之至也迨殯於西階之上固賓之而神之矣而猶如生如存敬之至也愛之至雖尊不可奪故父未殯而祖父卒猶父生也敬之至至親者不可奪而爲至尊所尊者則可移故父既殯爲毋猶如父存爲祖父得行父卒之禮母屈於父祖

尊不屈也賀氏所記庾氏所論其精矣哉

通典父喪內祖亡作二主立廬議晉韓伯爲殷靈符問或人荅云昔亡伯喪未除而祖母見背從兄不廢父喪主而爲祖母居廬郄太尉來弔不以爲非禮也宋庾蔚之謂父喪內祖又亡則應兼主二喪今代以廬爲受弔之處則立二廬是也人爲父喪來弔則往父廬之所若爲祖喪來弔則往祖廬之所

錫恭案此卽父旣殯爲祖父行父卒之禮

吳氏任臣作曾祖在不爲祖承重說其略曰承重者所以繼宗而受重於祖也曾祖在則重無所受

當從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之例明乎祖在而孫不得爲祖母後重猶在祖故也錫恭案吳氏所引爲例者在喪服小記彼注云祖父在則其服如父在爲母也是非爲不得爲後也父在爲母杖期而有禫孫爲祖母不杖而無禫若不得爲後則猶凡常之孫耳當爲祖母不杖期安得如父在爲母乎正惟祖父在爲祖母如父在爲母益可證曾祖父在當爲祖父承重何也彼重在祖而得爲祖母服重此重在曾祖而得爲祖父服重其例一也吳氏又曰稽之儀禮注疏云已爲諸侯父有廢

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而爲其祖服斬斬是承重者要以見重統所傳錫恭案此引儀禮在不杖期章經曰爲君之祖父母傳曰從服也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從服降一等臣從服期則君服斬注曰此爲君矣而有祖之喪者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蚤卒今君受國於曾祖夫云受國於曾祖是重所傳自曾祖而祖非傳重者也傳乃云爲祖後者服斬何也蓋以統系相承已由父與祖而上承曾祖則曾祖之重將由祖及父而下逮於身一本相生其重原有遞及之理不得以祖未

受重而輕之也安可不服斬乎則此經傳注所陳
又適爲孫當承重之證也吳氏又曰假令今爲承
重之孫後復爲承重之曾孫一人而兩持重殊與
禮意相乖錫恭案此說亦非夫受國於曾祖者不
嘗持重於曾祖者乎而又爲祖服斬非兩持重而
何吳氏以此爲乖禮意何以解彼經所云也由此
言之曾祖在者孫亦當爲祖服斬　又案重有已
傳者有將傳者受已傳之重者固當以尊服服之
受將傳之重者亦當以尊服服之也父爲長子傳
曰將所傳重父以將傳重且猶爲長子三年況孫

爲祖父乎而何疑於重在曾祖乎疏屬來爲後者
以其受重也服以尊服三年而傳云爲所後者之
祖父母若子是所後者容有祖父尙存爲重之所
在也而爲所後者亦三年以其將傳重也疏屬且
然況親孫乎知將傳與已傳同則祖父亡於父後
而曾祖父存者孫當服斬無疑也萬氏斯大亦云孫當服斬而以
代父爲說則未是

鄭志趙商問已爲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政不任喪
事而爲其祖服制度之宜年月之斷云何荅曰父卒
爲祖後者三年何疑趙商又問父卒爲祖後三年已

聞命矣所問者父在為祖如何欲言三年則父在欲言期復無主斬杖之宜主喪之制未知所定荅曰天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又見下不杖期章疏

錫恭案此唯天子諸侯為然徐氏乾學欲通之臣庶之家非也天子諸侯孫本服斬臣禮也主喪而服斬臣禮也即子禮也臣庶之家宗子不孤者不得行宗子之禮則祖喪而父有篤疾者子可攝其事不得代之為後也而安得斬衰

曹氏元弼曰陳氏立白虎通疏證云為後有二一則大宗無子立小宗支子為後斬衰章為人後者是也

一則或祖有廢疾及他故不立或父若祖先死今君受國於曾祖若祖亦當伸其本服爲服三年粥案陳氏分別爲後之誼是也後大宗者不後其父毋故曰爲人後若爲祖後者則仍爲其父後也若已父是庶而已爲祖承重則必後於世父之爲大宗者而所後父先卒也爲世父後則亦是爲人後當降其父母者然既爲所後父之子則爲所後父之父持重亦是爲祖後與父爲長子而死已爲祖後者禮同亦不以爲所後祖服重而或降所後毋也蓋論爲所後父持重則曰爲人後以父誼先屬本生也論爲所後祖持重

則曰爲祖後以父誼已屬所後父也爲人後之誼惟
繫於所後之一人爾若適子殤死庶子當適處爲父
後而卒其子爲祖後則皆如適孫

黃氏榦曰爲曾祖後者服斬見儀禮經傳通解續補服徐氏乾學曰注疏中絕無爲曾祖後者三年句特因鄭氏今君受國於曾祖語有類於曾孫持重故黃氏取以補之錫恭案黃氏以此條爲本於疏故徐氏辨之如此又案爲高祖後可類推○以上釋爲祖及曾祖後

通典出後者卻還追服所後父議范甯問孔德澤云
甲無子取其族子乙爲後所生父沒降服周甲晚自
生子乙歸本家後甲終乙當有服不若服當制何服
孔荅曰代人行之似當無服繼母嘗爲母子既出服

周推此粗可相況范又難必當有服未辨服之定準云繼母旣出服周此禮所出爲分明釋耳孔又荅云繼母出爲服周是父沒而嫁賀循要記亦謂之出當以捨此適彼不獨在嫁可以意領故不必繼於本也江熙難范云往因禮親反因禮疎何嫌頓盡乎未若相遺於江湖旣還宜各反服也宋庾蔚之云嘗爲父子愛敬兼加豈得事改便同疎族方之繼母嫁於情爲安錫恭案江氏熙用莊子語由於當時習尚不必以辭害意

錫恭案孔氏據繼母出爲況而混出與嫁爲一夫父卒而嫁者非得辠於父者也故以嘗爲母子而

終其恩其出者得皐於父者也故鄭君荅趙商問云繼母而爲父所出不服也通典卷九十四豈得漫無區別今以繼母況所後父可也而子遣還者正當以出爲比不當以嫁爲比何也當其將遣還時所後父猶爲父也父命之遣與父命之出同也方繼母在父之室非不愛敬兼加也而父命之出卽不爲之服則爲人後者昔雖愛敬兼加而所後父命之還安得仍爲之服事改便同疏族情屈於禮固宜爾也且爲人後者本非得已幸得復其本親諶諠台之讐而信天性之常此理之至順而情之至安

者也庾氏方之繼母嫁不得云於情爲安矣當從

江氏熙說各反所服爲前所後者以本親親疏服

之以上釋爲人後而卻還者

喪服鄭氏學卷二終